罪恶的旧社会

——旧中国经济杂谈

2

上海人民出版社

2 022 0116 1

罪恶的旧社会

——旧中国經济杂談

第 二 輯

中国人民解放軍軍事学院
圖書館

上海人民出版社

罪恶的旧社会
——旧中国經济杂談
第三輯
*
上海人民出版社編輯、出版
（上海紹兴路54号）
上海市书刊出版业营业許可証出001号
大众文化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經售
*
开本787×1092毫米 1/32　印张 2 3/8　插页 1　字数 46,000
1965年3月第1版　1965年3月第1次印刷　印数1—95,000
統一书号：4074·366　定价：(六)0.19元

封面設計：余竹君

編者的話

旧社会，是人吃人的社会，是罪恶的社会。

解放前的中国，就是这样的一个社会：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資本主义象三座大山一样，沉重地压在中国人民的头上，剝削阶級不劳动，过着穷奢极侈、荒淫无耻的生活；劳动人民終日为剝削阶級做牛做马，却是一辈子受苦受难。在那黑暗的日子里，劳动人民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他們經常受人欺侮，遭到人身的迫害，沒有呼吸的自由；他們掙扎在饥餓綫上，經常遭受失业的痛苦，沒有生存的权利。旧中国劳动人民的苦难是說不完、訴不尽的。

哪里有压迫，哪里就有斗爭。中国人民在共产党和毛泽东同志的英明領导下，經过长期的武装斗爭，終于推翻了代表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資本主义利益的国民党反动統治，取得了人民革命的伟大胜利。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标志着我国社会起了翻天复地的变化。中国人民站起来了，并且已經用自己的双手建立了一个崭新的社会主义社会。

在新社会，劳动人民从过去的奴隶变成了国家的主人，工作和生活都得到了保障。随着伟大祖国的面貌日新月异，劳动人民的思想觉悟也不断提高。农民們說："站在家门口，望

到天安门”；工人們說：“我是厂的，厂是我的”。正是由于他們把自己的命运与祖国的命运紧紧地联系在一起，因而就能以国家主人翁的态度，斗志昂扬、满怀信心地建設社会主义，并为爭取共产主义在全世界的胜利貢献出自己最大的力量。中国人民从亲身經历中体会到：生活在毛泽东时代，这是最大的幸福。

现在，我国正处在由資本主义到共产主义的过渡时期。在整个过渡时期中，还存在着阶級和阶級斗爭。正如党的八屆十中全会公报所指出的：“被推翻的反动統治阶級不甘心于灭亡，他們总是企图复辟。同时，社会上还存在着資产阶級的影响和旧社会的习慣势力，存在着一部分小生产者的自发的資本主义傾向，因此，在人民中，还有一些沒有受到社会主义改造的人，他們人数不多，只占人口的百分之几，但一有机会，就企图离开社会主义道路，走資本主义道路。在这些情况下，阶級斗爭是不可避免的。”为了把社会主义革命进行到底，就有必要經常地对广大干部和群众进行社会主义教育和阶級教育。

我們編輯出版这套《罪恶的旧社会——旧中国經济杂談》（分輯出版），介紹旧中国經济生活中的一些现象、概念，就是为了从一个側面来帮助广大讀者、特别是青年讀者认識旧社会的黑暗和当时劳动人民生活的痛苦，从而进一步体会到今天生活的幸福，提高阶級觉悟。有人說得好：“不忆从前苦，哪知今日甜。”这套讀物中所介紹的虽然都是过去的东西，今天已經不复存在，但看看过去，比比现在，展望将来，就能激励我

們更加热爱共产党、热爱毛主席、热爱新中国、热爱社会主义。

由于我們缺乏經驗和现有水平的限制，书中一定还存在不少缺点，甚至有錯誤的地方，希望大家提出意见和批評，帮助我們进一步提高这套讀物的质量。

1963年3月

目　录

“拿摩温”……徐克礼（1）
养成工……陈惠丽（9）
罰工錢……史景星（16）
长工……桂世杭（23）
“定租”和“活租”……董俊明（31）
“农貸”……刘守定（37）
“金圓券”……馮品人（43）
“生活指数”……傅　泗（49）
“戶口米”……张汉藩（56）
“大減价”……王有生（63）

“拿摩温”

徐克礼

上海工人文化宫在一九六三年举办的阶級教育展览会里，展出了这样一张照片：解放前紗厂女工在凶恶的“拿摩温”的监視下，艰难地劳动着。照片旁边，附有一首歌謠：

踏进工厂門，
自由被剝尽。
老板心太狠，
待我倪象犯人。
黑心領班“拿摩温”，
凶暴又残忍，
做工稍不愼，
打罵重罰，
　　工資充公，
　　甚至赶出門。

“拿摩温”是什么？怎样来的？为什么对待工人那样凶暴又残忍？生长在社会主义新中国的年輕一代，不少人恐怕还不清楚，有的甚至完全感到陌生。但是，老一輩的工人，在旧社会里十之八九都曾身受其害，现在回忆起来犹有余痛。

“拿摩温”是英文“Number one”(縮写是“No.1”)的譯音，它是外国資本家对雇佣的中国工头的称呼。一八四〇年鴉片战爭以后，帝国主义侵略者为了掠夺和剝削中国人民，在中国各地特别是上海开办了許多工厂。他們在企业中制定了一套监督工人的残酷制度，豢养一批忠实的爪牙，来管束、压迫和剝削工人。“拿摩温”就是其中最通行的一种。在帝国主义分子开設的工厂中，“拿摩温”几乎在每个車間里都有，他們不干活，只負責监督工人生产。在有些工厂里，不仅有“No.1(大工头)”，还有“No.2(二工头)”。外国資本家利用高薪和津貼等办法收买“拿摩温”，要他們监督工人，迫使工人拚命劳动，以便最大限度地榨取工人的血汗。“拿摩温”依仗帝国主义的势力，狐假虎威，就可以任意打罵、懲罰以至开除工人。所以，“拿摩温”实质上是外国資本家用以压榨中国工人的走狗。后来，中国資本家为了加强对工人的控制和榨取，也采用帝国主义在华工厂的管理制度，竞相設置“拿摩温”。于是，“拿摩温”这种残酷地压榨工人的制度，就在中国資本家的工厂里盛行起来。

解放前，紗厂女工在“拿摩温”的监視下劳动。

"拿摩温"的社会出身和政治背景是比較复杂的。他們中有些是招工头轉成，有些是資本家的亲信，还有少数原来是工人被資本家收买提升的。"拿摩温"一般都带有封建性，有些是在"青帮"或"紅帮"中拜过"老头子"的，有些是恶棍、流氓，还有一些則是汉奸、特务。他們之中虽然有些原来是工人，但被資本家收买成为"拿摩温"以后，就已經不是真正的工人，而变成資本家的走狗了。总之，"拿摩温"是帝国主义者和資本家对工人群众进行压榨、剝削的工具，同时他們自己也参与了对工人的压榨和剝削。

"拿摩温"压榨工人的恶行，是多种多样的。最主要的当然是充当資本家的帮凶，千方百計为資本家效劳，迫使工人无休止地从事劳动，以供資本家尽情剝削。資本家是一批貪得无饜的吸血鬼，他們为了尽情榨取工人的血汗，总是想尽各种方法提高工人的劳动强度，延长工人的工作时間，迫使工人日日夜夜为他們拚命劳动。为了达到这一目的，他們专門制訂了各种苛规和禁律，并采取了一些穷凶极恶的措施。"拿摩温"就是这些苛规和禁律的具体执行人。他們整天在車間里穿来穿去，监督工人劳动，专找工人的麻煩。他們往往假借工人违反厂规、触犯罰則为名，动輒惩办工人，罰工扣薪，直至收"折子"开除("折子"亦称"工折"，是解放前厂方发給工人的做工凭証)。"拿摩温"对待工人如牛馬，任意虐待工人，作恶多端。据上海国棉十二厂老工人王小妹回忆她十岁进一家纺絲厂当童工时被"拿摩温"虐待的情景說："做工的时候，'拿摩温'在車間里穿来穿去监視着我們。我們生活做得稍为慢一点，他

就拳打脚踢，任意打骂。要是我們不当心出了些差錯，那就沒命了。凶恶的‘拿摩温’就会拿滚烫的开水，沒头沒脑地朝我們浇来，浇得我們脸上、手上頓时烫起一个个泡。挨了打，挨了烫，还不准回一句話，也不准哭，連看都不准对‘拿摩温’看一下；不然，‘拿摩温’又要一把抓住我們的辫子，繞在自来水龙头上，用捞蚕茧的銅鏟子，渾身上下乱打。有时，凶恶的‘拿摩温’还会抓住我們的手，用头发針子乱戳已經烫得又紅又肿的手指。俗話說：‘十指連心’，那个痛啊，眞是痛彻心肺，痛得我們只好慘叫救命。但你越是叫喊，‘拿摩温’越是戳得凶，直戳得十指鮮血淋淋，痛得暈倒了，才肯罢休。可是回过头来，还要硬逼我們继續劳动。”

那时候，工人在“拿摩温”的淫威下，在极恶劣的劳动条件下，工时极长，一般都要一天劳动十小时、十二小时，有的甚至高达十七、十八小时，沒有一息喘气的机会。有些厂，甚至連工人吃飯的时間也被剝夺了，大小便也受到无理的限制。如帝国主义分子开办的上海英美烟厂，就不許工人在車間里吃飯，要是有人偷偷地吃点东西，被洋监工或“拿摩温”查出，輕則把食物夺下来抛在垃圾箱里，重則拳打脚踢、罰扣工資，甚至把烟草塞在食物里，强迫工人吃下去，不吃就要被开除。因此，工人們往往从早上六点钟进厂，一直要餓到晚上七、八点钟放工回家，才能吃飯。許多工人就这样得了严重的胃病。在这个厂里，还有另一种虐待童工的规定：童工大小便要領牌子。“拿摩温”常常跑到厕所里去查，要是誰沒有牌子，就要挨一頓毒打，甚至被开除。几百个人的一个車間，只有

四、五块牌子，有的童工因为領不到牌子，常常急得尿在褲襠里。有些工人被迫病了也不請假，咬紧牙关去上工，因为三天不上工，就会被“拿摩温”开除出厂。所以，有不少工人就在饥病交加、疲劳过度的煎熬下，慘死在車間里。“拿摩温”只顧資本家的利益，对工人是残酷无情的。他們看见工人因病或劳累过度而昏倒在車間里，反而大罵工人“偷懶”、“装死装活”。甚至工人被机器軋伤死亡，他們也无动于衷，还說“死有应得”。眞是狠心狗肺到了极点！那时，女工最怕的是怀孕。在資本家和“拿摩温”看来，怀孕就是犯罪。女工大了肚子，一旦被“拿摩温”发觉，就会被解雇。解放前，成都裕华等紗厂的資本家，为了从工人身上榨取更多的利潤，特别规定了“五不要”：結婚的不要，怀孕的不要，有孩子的不要，生病的不要，年老的不要。因此，怀孕了的女工，就不得不狠心把肚子扎紧，见了“拿摩温”，总是設法躲着走，恐怕被他們看见。有的女工熬到临产时还去上工，孩子生在車間里和厕所里是常有的事。有的“拿摩温”竟坏到如此地步：逼着即将临产的女工到馬路上、桥底下去生孩子，而且还要立即开除出厂。解放前，在宁波和丰紗厂就曾发生过这样一件悲慘的事：有一年冬天的一个夜里，已經快半夜了，突然，夜班女工陈金花肚子疼了起来，因为劳累过度而要早产了。工头得知此事，忙将她拖出車間，硬要她回到十里路外压賽堰的家里去。陈金花沒有办法，只得忍着疼痛赶回家去。結果，在半路上生了孩子，孩子当即冻死了。

“拿摩温”不仅是資本家无情榨取工人血汗的帮凶，而且还是直接剝削工人的吸血鬼。他們經常任意克扣工人的工資。

很多童工、养成工和新进厂的工人，常常半年、一年甚至两年、三年拿不到工錢，原因就是被“拿摩温”侵吞去了。前面談到的上海国棉十二厂的王小妹同志，她在十四岁时到上海老怡和紗厂去学搖紗，明里讲是每月工資三元，但中間却被“拿摩温”扣去一元四角，实际上每月只得一元六角，以致她在这家厂做工三年，連双胶鞋都买不起。

不仅如此，“拿摩温”还經常借故对工人进行种种敲詐勒索。工人进厂做工，先要給他們送礼送錢，然后才答应当“介紹人”，不然，就别想进得厂門。此外，逢年过节，他們还迫使工人“孝敬”錢礼。有些“拿摩温”平时甚至借用婚事、丧事或阴寿、阳寿等名义，大打秋风，硬要缺衣少食的工人向他們“送”厚礼。那时候，工人一天掙不了几个錢，連飯都吃不飽，哪里有錢送礼？但是，“拿摩温”却不管工人的死活，一定要送。如果送少了，他們就借势調你去做难做的生活，或者故意找个毛病，打罵罰工錢；不送的，更倒霉，过不了几天，就会无故被开除。因此，有不少工人只好当东西、借印子錢来向他們送礼。杭州棉紡厂的一个老工人控訴說：“八月中秋，我們工人家里米湯照得见瘦脸。‘拿摩温’家里，由于工人‘送’的月餅吃不完，还在門口設个小摊做买卖。要說这种剝削有多重，举一个例子就能說明：恶工头孟阿巧，用这种年节的‘礼物’作本錢，竟开起了一爿棉布店！”有些“拿摩温”还利用会道門欺騙、剝削工人。如日本帝国主义分子开办的天津裕大紗厂中的“拿摩温”赵奎高，就是个一貫道的坛主，他經常欺騙、引誘工人参加一貫道，搞迷信的甚至反动的勾当。入道时要交两块

錢，工人发了工錢就須到他家里去上供，此外，他还三天两头找工人要錢，不是买“法宝”，就是造“法船”，有不少工人都被他搜刮得沒吃沒穿，有的甚至弄得家破人亡。

“拿摩温”的恶行不只如此，他們还仗势要工人为他們做无偿劳动，把工人当奴仆使唤。象有些紗厂、食品厂、卷烟厂的“拿摩温”，就是这样虐待工人特别是童工的。在夏天，他們要工人給他們打扇、揑痱子；吃飯的时候，要給他們送菜端飯；下了班要給他們倒洗脸水。总之，要工人把他們伺候得好好的。有时候，下工后或星期天，还要工人到他們家里去干杂活，如洗衣服、抱孩子、洗尿布、挑水、劈柴、做飯、扫地、倒馬桶等等，什么都要干，否則，就会被找个岔子扣錢、停生意。

“拿摩温”对工人是压迫、压迫、再压迫，对資本家主子却是奉承、奉承、再奉承。他們一方面积极投靠帝国主义和資本家，充当工具和走狗，另一方面却压迫工人，在工人中制造分裂，分化工人团結，破坏罢工斗爭。如在“五卅”运动中，一些英、日等帝国主义分子开办的企业里的“拿摩温”，竟出卖祖国利益和工人阶級的利益，背地里向帝国主义分子献策，威胁、利誘、强制工人复工，充当帝国主义的忠实走狗。上海英美烟厂有个姓罗的“拿摩温”，在“五卅”大罢工时，为了討好帝国主义主子，竟命令他的爪牙胁迫工人去上工。同时，还有一些“拿摩温”受洋大班的指使，卑鄙地暗中在浦东、浦西招募了大批的临时工，妄图采取这种手法，破坏工人的罢工斗爭。此外，他們还經常依靠中外反动势力，监視、压制工人的进步活动，开黑名单，多方陷害工人。

“拿摩温”帮同帝国主义、資本家压迫和剝削工人的恶行，三天三夜也說不完。但是，压迫愈甚，反抗愈烈。中国工人阶級是有骨气的。他們对于“拿摩温”的残暴行为，在忍无可忍的情况下，就紛紛起来反抗和斗爭。这些斗爭，狠狠地打击了“拿摩温”的反动气焰，也打乱了帝国主义、資本家压榨工人的如意算盘。

“拿摩温”旣是旧中国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产物，它必然随着旧中国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改变而消灭。一九四九年，中国人民在中国共产党和毛泽东同志的領导下，推翻了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資本主义的統治，获得了解放。套在工人身上的枷鎖之一——为工人所痛恨的“拿摩温”制度，也在解放初期民主改革运动中被废除了，代替它的是新型的民主管理制度。这一变革大大鼓舞了工人群众的政治热情和生产积极性。人們在鮮明的新旧对比中，进一步加深了对新社会的热爱。

养成工

陈 惠 丽

在旧中国的工厂里，資本家为了获得更多的利潤，不但剝削一般雇佣工人，而且还使用了大量工資低廉的“养成工”。所謂“养成工”，就是由工厂出广告或委托招工头招收的男女童工和青工。她(他)們在入厂时，一般都要訂合同，交保証金，找鋪保。入厂后有一段“养成期”，在此期間內資本家只供給十分粗劣的膳宿，沒有其他待遇。养成期滿后，还必須在厂里服务数年(一般是三年)，只拿最低工資，中途不准离厂，否則就要追回养成期內的全部費用。

养成工制度是手工工场的学徒制在大工业中的残余。这种制度最早是日本帝国主义在中国开設的工厂、主要是紡織厂开始采用的，以后，中国紗厂也跟着使用。資本家采用养成工制度的目的，不只是为了从养成工身上榨取大量的剩余价值，更重要的是想在政治上借助养成工制度来压制其他工人的反抗。大家知道，解放以前，我国工人阶級是遭受着国內外反动統治阶級的双重压迫的，他們在政治上、經济上根本談不到有任何的自由和保障。但是，随着中国共产党的誕生，工人阶級有了明确的革命斗爭目标；在党的直接領导下，工人阶級

队伍的組織日益加强，工人群众的政治觉悟和斗爭热情也有了迅速的提高。在这种情况下，特别是在有組織的工人面前，資本家企图削弱工人的反抗，仅用开除个别工人的办法来威胁，已达不到阻止工人参加斗爭的目的。于是，他們在采用别的手段的同时，也采用了"养成工"这一手。因为养成工入厂时，除必須交保証金外，还要保人保証她(他)們"絕对遵守厂规"、"不参加罢工"、"不煽惑鼓动他人"、"不口出怨言"等等。一句話，就是逼使她們忍受一切压迫和剝削。再則，資本家也知道，养成工年岁較輕(一般是十四岁到二十岁，个别小的只有七、八岁)，缺少斗爭經驗，进厂后到服务期滿又都住在厂里，并单独有养成工工作区，因此比較容易控制。同时，有些养成工还是包身工，她們是由包工老板从农村中包来后再进厂的(如申新九厂一九三六年招收的一千二百多名养成工，大多数是包身工)，平时除了受本厂工头管束外，还要受包工老板的严厉看管，根本沒有机会参加任何活动。因此，养成工就成为一批稳当可靠的剝削对象，資本家利用这批靠得住的劳动力，来抵制一般雇佣工人的反抗和斗爭，加重对他們的压榨，迫使他們接受苛刻的劳动条件，領取低廉的工資。工人要是反抗，資本家就以解雇来对付。事实上，有不少資本家在使用了大批养成工后，就逐漸赶走了一批敢于同厂方作斗爭、工資又較高的男女工人。这种情况，对資本家說来，当然是很如意的：旣可减少工人反抗的压力，又可增加他們的剝削收入。所以，申新四厂的一个資本家曾說："招收养成工暫时虽不免牺牲(?)一些，然面一劳永逸，将来管理如意，'品质'优良，正

解放前上海一家紗厂的养成工。

是受用不尽。”当然，哪里有剝削和压迫，哪里就有反抗和斗爭，資本家剝削和压迫工人的任何手段，都不可能解决无产阶級与資产阶級之間的对抗性矛盾，而只能引起工人阶級的更大仇恨和更坚决的斗爭。当工人阶級識破了資本家采用养成工制度的阴謀后，就不断地进行了反对使用养成工的斗爭，提出“管居不得招用养成工，添用工人須經工会介紹”等条件，大大打击了資本家的气焰。

資本家使用养成工除了政治上的目的外，当然也对养成工进行种种极其残酷的压榨和剝削。他們事先規定了种种苛刻的条件，挑选身强力壮、眼明手快的人做剝削对象。如蕪湖裕中紗厂（今蕪湖紡織厂）招收养成工的条件是：人品端正，未婚，能吃苦耐劳；体格强壮，活泼，沒有传染病；等等。并且还按不同工种，規定了不同的年龄和体重：清花、鋼絲、并条、粗紗、搖紗要十八至二十五岁，体重在九十磅以上，不得超过一百二十磅；細紗、筒子要十四至二十五岁，体重在八十磅以上；等等。申新四厂养成工的資格是：十五至十八岁，身体健全，

头脑清晰，略通文字算法，而又未婚的青年女子。被选中的人都要交保証金，找鋪保，在合同上画押、按手印。从此，她們就被关进工厂，几年內除了牛馬般地劳动外，就沒有任何自由了。

养成工进厂后，第一件事是学接头等技术。这是在"拿摩温"的打罵威胁下进行的。学习时必須規規矩矩地站好，連头都不能随便动一下。一天站十二小时，几天站下来，沒有一个不站得两腿发肿。这种技术一般要学一个星期左右，才能基本上学会。学会以后，就被分配上車做生活。資本家和"拿摩温"恐怕养成工把机器搞坏，只叫她們挡坏車，紡烂粗紗。坏車、烂紗容易断头，但是"拿摩温"却不管这些，一旦被他发现有一根断头未接上，或有一点不順眼的地方，养成工們就会遭到各种恶毒的懲罰，如打手心、敲脚骨、擰眼皮、扭耳朵、罰站、罰跪等。养成工挨受的打罵是数不清的。曾在日商內外棉七厂（今上海国棉二厂一个工场）做过养成工的李菊珍說："'拿摩温'打工人是家常便飯，但是打我們养成工更凶。她好象一天不打人就咽不下这一天的飯，一天不看见我們的眼泪就吃不下这一天的茶。她来車間时一看哪个人不順眼，不是用手拉着后脑勺的辮子拳打脚踢，就是拿着筒管朝头上乱打。那时我們每天下工回来，哪一个头上、脸上、身上沒添上几道新的伤痕呢？有許多次，我在半夜里做梦也梦见在挨打，哭醒过来。"那时候的紗厂里，机器沒有防护設备，車間沒有通风机、吸尘器，每到夏天，車間里温度高到华氏一百十五、六度，潮湿、闷热得象个大蒸籠。养成工們在这种环境里，每天至少要連續工作十二小时，差不多連透口气的工夫都沒有，她們經常累得

在上厕所时不知不觉地就睡着了。也有些人趁"拿摩温"不在时，钻到装废棉絮的麻袋里休息一下，遇到"拿摩温"过来巡查，她們只好蹲在里面不敢出来，时間一久，就会閟得脸上发紫、渾身是汗而生起病来。正是这种非人的待遇，把許多养成工折磨死了。裕中紗厂的陈淑嫻就是一个例子。一九四五年陈淑嫻刚进裕中厂时，是一个十分健壮的姑娘。进厂后不久，由于日夜在清花間做拼花工作，得不到适当的休息，再加上車間里灰尘飞絮很多，她漸漸地就染上了肺病。这时，資本家不仅不給她医治，还不准她休息。当她病得十分厉害时，有人向資本家提出让她回家休养的請求，但黑心的資本家却說："沒有这么便宜！三年合同是她自己按的手印。"就这样一拖再拖，陈淑嫻終于起不了床，連医院門都沒有见到，就被活活地折磨死了。那些沒有死的养成工，也都种下了肺病、胃病、貧血、妇女病等等病根，人人都是面如黃土，骨瘦如柴。

养成期一般规定是三个月到六个月，期滿后有三年服务期。不論是养成期間还是服务期間，資本家都要养成工住在厂里，不准回家。其目的是要她們和外界隔絕，以便使养成工們安于自己的奴隶状态，保証出勤；也便于資本家任意控制养成工上下工的时間，好从她們身上多剝削一点。所以养成工进厂后，一举一动都是沒有自由的，每天只能从宿舍到工厂，再从工厂到宿舍。除非有重大事故或危险疾病，一般是不准請假的。申新三厂规定，如果要請假，必須由保人或者家长亲自到厂里申明理由，由厂方批准，发給出門票，才能出去。要是請假期超过了养成期或服务期的十分之一，那么养成期或服

务期还要延长补足。实际上，許多养成工是根本請不准假的。有的养成工家里人来探望，連厂門都沒进，就被赶跑了。給养成工住的是狹小拥挤而十分簡陋的工房，十多平方米的房間要住十几个人。床是用木头搭的，上下两层，床上沒有垫被，只有一条草席和一条被子。夏天热得睡不着，冬天冷得睡不着。給养成工的伙食津貼很少，再經过层层克扣，吃到的总是极坏的飯菜，如申新九厂給养成工吃的菜，不是粉厂里不要的烂蚕豆、酸面筋，就是菜场上卖不掉的老青菜、霉咸菜。但是，就連这样的坏菜粗飯，也还不能吃得安定，因为有的工厂里吃飯的时候是不准休息的，有的工厂虽然有一刻钟到半小时的輪班吃飯时間，但在厂方生意好、工作忙的时候，吃飯时間就取消了，因此她們只好把飯带到車間里，边看車边吃，遇到哪里紗头断了，就得馬上放下飯碗去接头，等到把头接好回来吃飯时，飯菜已盖上了一层灰尘和飞絮，只好稍为拨拨开，勉强吃下去。所以当时的养成工們說："吃的是花衣，穿的是破衣，住的是棚屋，进来了，出不去。"

她們牛馬般地劳动，得到的却是极其苛刻的待遇。在三个月到六个月的养成期內，除了勉强有吃有住以外，一般是毫无所得的。在服务期間，工資也很少，她們創造的价值的大部分都被資本家白白地拿走了。就这样，資本家还要想出种种办法来乱扣乱罰，加重剝削。許多养成工往往被扣得連飯也吃不上。如裕中紗厂的养成工王桂英，由于經常被用莫須有的罪名，今天扣五分，明天罰两角，有一个月竟連伙食津貼費都賠光了，这时，資本家就不給她开飯。王桂英沒有办法，只

好向家里要錢。她的父母变卖了衣物，凑起几块錢寄来給她，才算沒有挨餓。

养成工要在这样苛刻的待遇下熬过几年，一直熬到服务期滿，才能拿到工資的全数。可是，到了这时，厂方常常又已招进了一批新的养成工；等着这批老养成工的，多半是失业的命运了。侥幸能有工做，也只能过着入不敷出、饥一頓飽一頓的痛苦生活。

資本家不仅对在厂的养成工进行残酷的压迫和剝削，而且对沒有滿期、中途逃走的养成工也不放松，还得从她們身上捞取一笔"賠偿費"。如一九三六年申新四厂共有二百九十个养成工由于受不住苦而中途逃走，資本家除了沒收她們所交的保証金外，还通过保人向她們索取了三千多元的賠偿費。

养成工的苦难生活，已随着新中国的誕生而成为历史了。今天，工人阶級成了国家的主人。工厂里已經沒有童工。青工、徒工們有党的培养教育，有老师傅們的热情指导，他(她)們再也不必在打罵威胁下学习技术，在苛刻的禁律和恶劣的条件下进行劳动了。可是，过去工人阶級所受的苦难特别是养成工們的痛苦遭遇，我們是不能忘記的。只有經常想想过去，比比现在，才能使我們更加珍視今天的幸福，以加倍的努力为自己的国家作出更大的貢献。

罰工錢

史景星

解放以前，工人象牛馬一样終日替資本家劳动，但得到的工資却极为低微，不要說养家活口，就是維持自己一个人的生活，有时也感到困难。可是就連这一点少得可怜的工資，也还要被資本家利用"罰工錢"制度，榨取去很大一部分。罰工錢既是資本家对工人进行严格管束和懲罰的一种方法，又是資本家压低工人工資、加强对工人剝削的一种手段。在旧中国的工商企业中，罰工錢极为普遍，許多工商企业都訂有专門的罰則。这些罰則眞是五花八門，极尽剝削之能事。

据調查，解放前上海申新九厂等的罰則中規定，凡是所謂"工作不力、不遵守命令和消耗公物"等，都要罰工錢五分至一元(抗战以前的"法币"。下同)。关于所謂"消耗公物"这一項，該厂筒子車間所作的具体規定是：打个大結，每个罰五分；結打好，紗未拉直，每次罰五角；紗头未拉断，每根罰五分；接头时繞三个手指，每次罰五分。上海申新二厂的罰則中，有一条是：工人吃飯只准十分钟，过一分钟就要罰工錢。南洋烟草公司上海总厂所制訂的罰則第三十一条規定，违反下列各款者分别輕重懲罰，其罰款由工金(即工資)扣抵；如每月犯四次

者，应即开除：1.擅离职守，罰洋四角；2.迟到曠工，日工罰洋一角，月工罰洋二角(工人的工資按日計算的叫日工，按月計算的叫月工)；3.疏忽出品，按輕重懲罰；4.瞌睡、坐臥，罰洋二角；5.吵鬧喧嘩，罰洋四角；6.随地涕唾，罰洋一角；7.忘記收牌、投牌，罰洋一角；8.忘記签字，罰洋二角。上海大中針綫厂，甚至把工人抽烟、喝酒、集会、結社、恋爱、唱戏等等都列入罰則，輕者罰洋一元，重者一个月的工資全部被罰掉。从这里可以看出，資本家利用罰工錢制度，不仅大大加重了对工人的剝削，而且剝夺了工人的一切自由。

在商业企业中，罰工錢也极为普遍。上海南京路上有爿大昌祥綢布店，解放前，这家店的老板剝削工人的手段很毒辣。他挖空心思，訂出了一百二十条店規。这些規定的恶毒和不合情理，从下面几条可见一斑：店員不准迟到一分钟，否則就要罰款或停生意；晚上十一点钟鎖門，到时沒回来，就要罰款或停生意；吃飯只准吃两碗，否則就要罰款或停生意；大便不得超过五分钟，草紙只准用半张，拉肚子也不例外，否則就要罰款或停生意；生病請假，不管急症重病，也要病者亲自向老板請假；請假回乡，一天扣两天工資，逾假一天就要扣五天工資；等等。

在帝国主义分子开設的工商企业中，外国資本家利用帝国主义的特权，残酷地压迫和剝削中国工人，他們所制定的罰工錢的办法，自然更加厉害、更加恶毒。有些罰則，簡直十分岂有此理，完全是对中国工人的侮辱。如日商上海同兴紗厂所定的罰則里，就有"穿拖鞋者罰一元"的規定。英商上海孙

其美洋釘厂在罰則中規定：工人迟到五分钟罰一天工資。上海法商电車公司制定的罰工錢条例多至二、三十条，如让衣衫不整的人坐头等車厢、遇见洋人不敬礼、值勤时放屁、到高等厕所大小便（"法电"卢家灣办公大楼里的厕所分为三等，規定法国人用头等厕所，外籍和华籍职員用二等厕所，工人用三等厕所）、到写字間（即办公室）走大扶梯（規定工人只准走小扶梯）、怠慢洋人及教会神职人員等等，都列入罰工錢条例。有些工厂除了罰工錢外，还規定要罰停工（不給工資）和罰減工人的工資等級。

也許，有些青年同志会問，这些罰則簡直不可思議，天下难道眞有这种蛮不讲理的資本家嗎？其实，資本家的本性就是剝削工人，他們为了剝削更多的錢，根本不管工人死活，哪里还会讲什么道理。在旧社会里，工人簡直被剝夺了做人的权利，他們所受的剝削和压迫，还远远超过这种程度；罰工錢仅仅是資本家剝削和压迫工人的一个方面，象上面所介紹的那样残酷剝削工人和压迫工人的罰則，也还远远不能說明罰工錢这一罪恶办法的全部內容哩！

資本家除了制訂名目繁多和极不合理的罰則外，对这些罰則还可任意加以解释和应用。例如，什么叫做"工作不力"和"不遵守命令"呢？資本家只要认为这个工人工作不够卖力和不最服从管教，就可以給他加上"工作不力"和"不遵守命令"的罪名而处以罰款。上海江南造船厂在解放前叫江南造船所，它是个官僚資本主义性质的企业，厂方对工人的压迫和剝削十分厉害，工人被罰工錢就如家常便飯。厂方雇佣的"考

工員”，經常偷偷地躲在阴暗角落里，看到工人工作时稍为停一下，就立即把工人的工号(解放前工人进厂后，厂方就給他规定一个工号，以利于剝削和統治)抄去，輕則罰工錢，重則解雇。所謂“擅离职守”，也是可以任意应用的。如江南造船厂船体車間鉚工徐师傅，在一九四八年夏天的一个下午在船艙里修船，当时船艙里沒有一点通风設备，热得象蒸籠一样，而且有股刺鼻的霉烂味，他在里面工作久了，实在受不住了，就跑到甲板上想呼吸一点新鮮空气。这时，不知从哪里突然钻出来一个考工員，不問情由，就把他的工号抄去，說他“擅离职守”，罰了六天工資。由于考工員在抄写工人工号时，經常遭到工人的反抗，厂方就想出了一个更为恶毒的办法，做了六百多件前后写上工人工号的背心，强迫工人在工作时穿上，这样，考工員就可以远远地偷抄工人的工号，借以任意地“根据罰則”监督工人和扣罰工人的工資。后来，由于工人們的堅决反对，才停止使用。

資本家除了通过明文規定的一些罰則对工人进行罰款外，平时还想出种种花招，随心所欲地对工人乱罰工錢。如有些工厂，資本家就利用“計时钟”来扣罰工人的工資。“計时钟”又叫“考勤打字钟”，是資本家为了剝削工人而使用的一种钟。工人每天上班时，都必須将卡片投入“計时钟”的縫口，搖动把柄，卡片就自动記下工人上班的时間。凡有迟到者，即按章扣罰工錢。那时，工人連飯都吃不飽，哪里有錢买什么钟表呢！他們只好白天看太阳，晚上看星星，来掌握上班时間。許多工人为了不因迟到而被罰去工錢，每天只好提早上班。即使这样，資本家还經常用拨快“計时钟”的手法，乱罰工人的工錢。

▲八月份本所各匠工犯規處罰人數表

廠別	犯規處份	人數
塢小	停工	一人
塢小	扣辛工	七人
船體廠	停工	三人
船體廠	扣辛	十八人
木工廠	扣辛	一人
內燃機	扣辛	二人
藝徒	扣辛	一人
外鉗	扣辛	二人
電氣廠	扣辛	一人
鋼場	扣辛	二人
關革		三十八人
共計		

解放前，上海江南造船所的資本家特制了这种有号碼的背心叫工人穿，以便記下号碼，进行各种处罰。該所还每月公布一次所謂"犯規处罰表"，这张表中所列的，还不是最多的，更不包括政治迫害。

解放前，重庆大溪沟发电厂的資本家，就曾利用这种"計时钟"迫使工人延长劳动时間和扣罰他們的工資。該厂一个姓龙的老工人有一次迟到七分钟，就被扣罰了三天工資。有些工厂的資本家，甚至毫无根据地任意借故乱罰工人的工資，他說罰多少就罰多少。如上海內外棉九厂細紗間有一次失去了一个"盘头(繞細紗的工具)"，找来找去找不着，日本資本家大怒，全車間所有工人就被罰了一天工資。也有些貪得无厭的資本家，为了鼓励工头和"拿摩温"尽量扣罰工人的工錢，就把罰来的錢分一部分給他們。工头和"拿摩温"也就更加对工人乱罰工錢。結果，資本家和他們的走狗进賬越来越多，广大工人却吃足了苦头。上海卷烟厂一个姓殷的老工人的妻子，解放前也在該厂工作，有一次因生了孩子无錢买紅蛋送給車間里的"拿摩温"，"拿摩温"就怀恨在心，无中生有地給她找了一点罪

名，罰了她一周工資，后来又把她开除了。

由于罰則名目繁多，罰款数目又很大，大大加重了对工人的剝削。象前面所列举的一些罰則，其罰款数目一般都是从几角到一元。但那时一个工人每天的工資收入，少的只有二、三角，多的也只有五、六角。所以，工人只要在一天中被罰到一次，一天的工資也就完了。有时，工人一天所賺的工資，还远远不够抵偿罰款。例如抗战前几年上海南洋烟草公司有一个九岁的童工，包錯了一包香烟，被一个名叫阿新的工头查出，一把小辮子把她拖到賬房間，痛罵了一頓，并罰款二百文（即二十个銅板）。但这个小姑娘一天的工資只有八十文。她吓得大哭，放工后回家設法拼凑了一百二十文給資本家，才算了事。申新四厂一个姓汪的老工人，解放前有一次因工作过于疲劳，打了一下瞌睡，被工头发现，罰了二角，他稍一申辯，加罰四倍，一次罰款一元，占他全月工資的十二分之一。工人每月的工資究竟有多大的比重被資本家用罰款办法剝削了去，还沒有见到过較完整的統計資料，但根据有些材料和老工人的回忆，工人按規定应得的工資，一般約有百分之二十被資本家連扣带罰剝削去了，个别的当然还远不止这些。根据法商电車公司車务总管維亚利所写的一份报告中透露的，一九三五年十一月份，該公司共处罰开車、卖票工人二百八十五人，其中处以罰金一元以下者七十一人，一元到二元者九十六人，二元到三元者五十人，三元到四元者二十四人，四元到五元十八人，五元到六元者十人，六元到七元者五人，七元到八元者一人，八元到九元者九人，九元到十元者一人，合計罰款七百

三十九元。当时工人每月工資大約十元到十五元，如果平均工資以十二元計算，被罰去应得工資百分之二十五至百分之五十的就有五十二人，被罰百分之五十以上的有十六人。又如大昌祥綢布店，有一个职工在一年內被資本家东扣西罰，共扣罰了五百多天的工資。这就是說，这个职工除了白白地为資本家劳动了一年外，还要“亏欠”資本家一百三十多天的工資。

綜上所述，可见罰工錢同資本主义企业中其他制度一样，是資本家加在工人头上的一重枷鎖，它大大加强了对工人的剝削与压迫，也加深了工人阶級同資产阶級不可調和的阶級矛盾。

长　工

桂　世　杭

在旧社会，万恶的地主阶級除了把自己占有的土地出租給无地少地的农民，进行地租剝削以外，往往还对农民进行雇工剝削。长工，正是这种雇工剝削的一种主要形式。

长工的雇佣时間，一般以一年为期，但也有半年为期的。全年长工，称为“长年”、“全工”或“全年头工”；半年长工，称为“半工”或“半年头工”。按照长工的工作技能和劳动强度，各个地方又有許多不同的名称。例如在江苏省，江宁县有“老鞭”、“二帮”、“三帮”的区别，常熟县有“司务”（能管理碾坊的）、“伙計”（一般长工）、“小伙計”（年紀較小的）等称呼，昆山县则又有“长工”（年輕力壮的）、“老长工”（年紀較老的）、“小长工”（年紀較小的）之分。长工的劳动范围很广，有的是专門从事农业劳动的；有的是专門放牛牧羊的；有的是既要种庄稼、放牛牧羊，又要兼干挑水、舂米、倒馬桶、打扫庭院等家务杂役的。特别是一些大地主，过的是“飯来张口，茶来伸手”的寄生生活，不但要雇人烧水、煮飯、抱小孩、洗尿布，甚至連装烟、倒茶、打扇、捶背、梳洗等，都要别人服侍。

到地主家当长工的条件是非常苛刻的，不但要年輕力壮，

沒病沒痛，里外、粗細活都拿得起，而且一般都还要有人做保，交保証书，保証“不逃跑”、“不脫工”。有了保人还不算，許多地方还得先去地主家“驗工”，在“驗工”的期間，地主总是拣最累最重的活叫长工干，看誰的劲最大，干的活最多，就决定雇誰。当上长工以后，就必須整年在地主家劳动，一般都規定在农历正月初上工，到腊月二十三、四才能下工歇几天，其他时間都不准停工。有些地方虽然有下工早的，但在歇工期間，必須回家吃自己的飯，地主需要他干活时，仍要随喚随到。平时，长工天不亮就要下地干活，天黑得看不见，才許收工。有的地主在农閑时，还叫长工去外地打柴、打散工，所得的柴草和工資，都要交給地主。长工这样劳累，可是地主給他們的工資和生活待遇，却是非常刻薄。根据有关的調查材料，地主雇佣长工，一般都是在前一年的秋收以后到年終之前接洽妥当，被雇者的工資和待遇也在当时讲定。工資高低，基本上可以分为四等：一等是年輕力壮、劳动力强，对鬲泥、耕田、插秧等耕作技能都非常熟练的；二等是有一、二門主要耕作技能，熟练程度較差或者体力較弱的；三等是刚成年的；四等是童工。工資一般都是分期交付，到下工后結清。以当时长工工資号称較高的江苏省苏州地区和浙江省杭嘉湖一带来說，一个全年头一等长工的工資大約是六、七石米，二等长工四、五石米，刚成年长工一、二石米，童工則大多只給吃飯，不給工資。而当时，一个二等长工一般就能耕种七、八亩田，可以收获农副产品合大米二十二石左右。除去成本四石左右，长工的全年生活費和工資合在一起約六、七石米，地主就可淨拿进

十多石大米。这里，长工能从事的其他副业收入还不計算在內。这种剝削是多么沉重！但是，这还只是一种紙面上的算法，实际上一个长工眞正能够得到的工資待遇，要比上面說的数字少得多。地主阶級为了最大限度地剝削长工的剩余劳动，是什么办法都使得出来的。例如长工損坏了地主家的农具，要加倍賠偿，沒有錢賠就記賬，按高利貸的利息从工資中扣除；长工不能生病，小病扣工資，大病赶出門。不少地主在正月初长工上工的时候，还要"試工"一个时期，才正式确定工資等級；在这个期間总是拣最重最累的活叫长工干，故意挑剔质量，把一等工压到二等工甚至刚成年工的标准。至于吃的稀飯薄粥、圈的牛舍猪栏、不准随便說話、甚至挨打受罵等等，更是极为普通的情况。因此，許多长工給地主干了一輩子活，不仅終年处于忍饥挨餓的境地，而且精神上也受到了极大的折磨。

在农村里曾經流传过这样的話："长工做到老，不如一根草；出的是牛力，吃的是猪食；进来一光棍，出去两手空；病了沒人管，老、死一脚踢。"这話說的眞是一点不假。一九六三年，河北省任县固城公社齐村发现的一块老长工宋文成的"鳴冤碑"，正是旧社会千千万万个长工这种悲慘生活的见証。这块石碑是宋文成在清朝光緒二十五年（公元一八九九年）求人刻立的。碑寬二尺，高四尺許，碑文內容記的是他自己編的一篇家史，中間談到当长工的一段是这样写的："……一人在家难度日，又做长工正（整）七年。有了吃的无穿的，劳我姐姐做衣衫。結（訂）下婚，未得完，年六十，尙孤单。吃个米面也是难，

这是上海青浦县农民严小平在解放前給地主当了三十年长工所得到的全部家产。

大磨推不动，小磨杂(砸)不烂。近門牲口不教(叫)使，远門牲口无串换。壮志气，加强勉，不沾旁人半点閑。口內省，度(肚)內俭，忍饥耐(挨)餓誰看见？……”

据当地的老人回忆，宋文成出生于清朝道光十九年(公元一八三九年)，从祖父起一家三代都給地主当长工。家里原有父亲、母亲、姐姐和他四口人，住两間破草房，种二亩碱坟地。父亲在地主家当长工，只能維持个人生活。姐姐出嫁后，还是童年的宋文成就跟着母亲乞討度日。当他刚能干活时，就給地主做短工，干起牛馬活。但是，一家人的生活还是不得温飽。宋文成父亲死的时候，連件完整的衣裳都沒有。宋文成就叩头礼拜到处求人，后来，一些穷亲戚給了他一件旧汗衫和一条破棉褲，又典当了那仅有的二亩碱坟地买棺材，才埋葬了父亲。不久，他母亲也死了。宋文成孤苦伶仃，走投无路，只得去給地主当长工。但正如碑文中所說，当了七年长

工，还是两手空空，沒有錢完婚，直到六十岁，还是单身一人苦熬岁月。

年迈的宋文成失去劳动能力后，只好經常在外串乡乞討。当他回家的时候，常常在房門外的院里点盞油灯。有人問他为什么大白天在院里点灯，他憤懣地說："我屋里头黑，外头也不明！"为了控訴旧社会的黑暗，这位老长工出外乞討的时候，还在背上背个"紙案"，上面写着他自己編的一生苦处，到处訴說。"紙案"揉搓烂了，他又請人写在一块破布上。后来，老得走不动了，又求人刻立了这块石碑鳴冤，以便让后代人知道他受过的罪。

为什么宋文成一家三代給地主当长工，不是"与这家鋤天地"，便是"与那家浇天园"，不分日夜地干牛馬活，却仍然过的是"三天不烧鍋，两天不做飯"、"要吃討吃走他乡"的困苦生活？我們从宋文成这篇碑文的字里行間，完全可以看出，这正是地主阶級残酷剝削的結果。

也許有些年輕人会說，宋文成还是清朝光緒年間的人，那是"陈年久代"的事嘛！好，那就让我們来听听浙江杭州篤桥公社在解放前当了十四年长工的徐德兴的控訴吧：

"解放前当长工，眞是吃足苦头。地主的心眞是比豺狼还狠。他們逼着我們起早摸黑地干，六月里，日中太阳晒得人发昏，也不让你歇歇。逢到落雨落雪不能下地，地主就叫你舂米，做蚕簇，搓草绳。养蚕时节，夜里还要喂两次蚕，只睏三个多钟头，天不亮又要下地了，就是不让你喘口气。小长年也很苦，不但地里的活少不了，还要割羊草，抱孩子，洗尿布，給地

主打扇。地主稍不称心，就拳打脚踢。更恶毒的是要十几岁的小长年干各种各样的重活，把許多小长年折磨得得了終身残疾。

“就是这样做，地主还是不滿足，还要挖空心思压榨长工。要挑河泥了，拿出来的土箕又大又深，一担就有一百三、四十斤；挑粪了，又是大粪桶，一担起碼二百来斤。眞是什么都想得出、做得出。許多鉄打的汉子，就給这样繁重的劳动压倒了。象长工褚毛毛本来是一个身强力壮的小伙子，第一年还好，第二年就做脫力了，到第三年終于得了黃胖病。长工生不得病呵！生了病，沒錢医，連維持最低生活的工錢还要被扣掉。狠心的地主是不顾长工死活的，病了还要逼你做。褚毛毛脸肿脚肿，做到后来，終于倒下去了！

“长工吃的是六谷糊、薄粥湯，一年四季就是一只咸菜。有时吃得好一点，也只是为了要你出力給他卖命。多数住的是‘抬鋪舍’：六尺长，二尺宽，四面用几块破木板釘釘，頂上盖点草，可以抬来抬去。平时放在地主門口看門守家，长瓜果季节，就抬到地里看管瓜果。眞是夏天热煞，冬天冻煞。长工拿的工錢也少得可怜。小长年是根本沒有工錢的，最多給一点剃头錢。就是大长年，象我二十岁那时，做半年也只有七、八斗米，一天凈拿十二两米錢还不到。可是地主还要千方百計地克扣，甚至干脆图賴。所以在旧社会当长工，有十个长工，就有十个被榨干了油的。最可恨的是当长工年老体衰的时候，往往就被地主一脚踢开，死活不管。有个长工叫范正法，从小做长年，做到五十多岁，給地主熬干了油、吸光了血之后，因为

发大脚疯病，做不动活，就被赶了出来。沒有家，沒有亲戚，只得住在一所破庙里，討飯度日。一到冬天，日子就更难过。晚上只能盖些稻草挡挡寒。风雪天气，他就冻得不能出庙门，只好硬挺着挨餓。后来，大脚疯病越发越厉害，脚后跟都烂掉了。就这样，連病带餓，誰也不知道他在什么时候死去了。”

旧社会里，在地主阶級那套残酷的剝削制度下，长工过的就是这样的非人生活。

现在，宋文成、徐德兴他們所控訴的旧社会制度已經被推翻了。“长工”这两个字，也已成了历史上的名詞。不少象前面介紹的徐德兴那样在旧社会吃尽了苦头的“长工”，也都已經跳出“长工”的火坑，和千千万万翻了身的貧苦农民一样，生活在幸福的人民公社大家庭里了。但是，阶級敌人总是不甘心失敗的。有些不法地主分子在今天还进行反动破坏活动，就是梦想“变天”，重新恢复他們对劳动人民的这种残酷剝削，騎在劳动人民头上，再过作威作福的腐朽生活。因此，我們一定要随时警

这是一九五〇年二月拍摄的浙江省嘉兴县七星乡二村农民叶根土的一家。那时虽已解放，但做了几十年长工的叶根土，由于被旧社会榨尽了血汗，一家生活还很困难。

这是一九五九年九月叶根土一家的合影。"一戶人家十年間"，經过土地改革、合作化运动和人民公社化运动，一家人的生活面貌已完全变了！

惕，决不能因为今日甜，就忘了过去的苦。这里，我們所以还要提到长工，正是为了要永远記住旧社会里劳动农民的苦难生活，記住地主阶級的种种罪恶，永远不忘記对剝削阶級的仇恨，坚决把社会主义革命进行到底。

“定租”和“活租”

董 俊 明

地主对农民进行阶級剝削的花样是很多的，有地租剝削，有附加在地租之外的額外剝削，还有高利貸盘剝等等。封建地租是地主剝削农民的主要形式。我国解放前，只占农村人口百分之几的地主，占有了百分之五、六十以至七、八十的耕地，而占农村人口大多数的貧农、下中农，却只占有极少的耕地。地主将土地出租給无地少地的农民以后，向农民榨取高額的地租，残酷地剝削农民。地租的名目很多，总的可以分为“定租”和“活租”两个大类。

什么是“定租”呢？所謂“定租”，就是地主出租土地时，規定佃戶每年要交一定数量的实物或貨币地租。“定租”一般有两种：一种是“定租呆交”，也叫“死租”、“包租”、“鉄板租”，就是租額定下来以后，要按規定数額交租，丰年不增，荒年不减；另一种是“定租活交”，也叫“軟租”、“花租”，就是地主出租土地时，按正常年景的产量，預定一个租額，以后按年成好坏，丰收交足，荒年欠收打折扣或緩交。“定租活交”表面上看来好象比“定租呆交”合理些，但实际上是差不多的。因为在預定租額时，总是按丰收产量計算的，原来的租額就定得比較高；而

且遇到收成不好时，地主总是不肯把地租打折扣的。即使同意緩交，也得按高利貸計算，要租上加利。因此，所謂“活交”，不过是地主欺騙农民的一种手腕而已。

“定租”的租額，一般要占正产的一半以上，多的要占七、八成。农民租种地主的土地，每亩年产量为三百斤的話，交給地主的地租起碼要有一百五十斤以上，高的甚至要交二百多斤。农民辛勤劳动一年，交租以后，自己所得到的只占收获量的一小部分，如果再扣除种子、肥料等生产費用，实际所得就更少了。因此，在解放前的我国农村中，貧农在一般年景时，也只能过个半年糠菜半年粮的日子。遇到欠收的年成，农民收的一些粮食連交租还不够。而凶恶的地主是不顾农民死活的，不管你收多少，原定的租額还是象鉄板一块，一粒也不能短少。有的地主派出狗腿子，到农民家中翻缸倒甏，名为收租，实是搶粮；有的勾結官府，用武装逼租。在这种情况下，不少农民常常被逼得抵田卖屋甚至卖儿鬻女，家破人亡。而地主却又趁火打劫，不仅照收租子，还以低价进一步掠夺了农民的土地房屋，在广大农民破产的基础上，大发其財，越来越富。淮安石塘区有个地主叫刘鼎来，他出租旱地，每亩包租額最高的达一石一斗（一石是一百五十多斤），水田每亩“包租”高的要一石五斗。除了正租之外，还要收小租（就是在规定租額之外，又要叫佃戶送礼、为他服义务劳役等变相的地租）。交不起租的，延长了时間要租上加利，一年不交要加七成半，就是欠一百斤租谷，一年后要还一百七十五斤。一个姓滕的佃戶，曾欠地主刘鼎来的“包租”十五石五升，三年后因付不出租利，

只好将自己的四亩九分地作价抵給了地主。另一个姓賈的佃戶，也因欠租而将自己仅有的三亩八分地抵給了他；后来又因水灾欠租五石五斗，又被刘鼎来拆掉了仅有的三間房子作为抵租。姓賈的农民被逼得无法生活，最后卖掉了妻子和儿子，自己也淪为乞丐。

什么是“活租”呢？所謂“活租”，就是地主出租土地时不规定租額，或者只规定租額占正产的比例，到庄稼成熟时，地主看农作物收获情况，再行“議租”。“活租”也叫“議租”、“看租”、“勘租”、“成色田”。这种“活租”名义上是“議租”，实則上决定权都在地主手中，农民是无权决定租額的。

“活租”的租額同样也是十分苛重的。活租的租額一般也要占正产的一半左右，有的要占百分之七、八十。在“議租”、“看租”的时候，地主总是把产量估得高，有时名义上地租占产量的百分之五、六十，实际上要占百分之七、八十。这种“活租”对地主来說是活多不活少，活进不活出。产量提高了，租額就提高；产量减少

解放前报纸上关于逼租征税的記載。

了，地租还是不能少。在解放前，金山县有个农民叫陆阿三，老夫妻俩带一个小女孩，一家三口，租种馬家地主的三亩土地，說是要看年成定租的，实际上不論年成好坏，地主总是要收足地租。地主唯恐陆阿三不能及时交租米，所以每当收稻时，总要派人去将租米先挑走，留下的往往不到二石米，一家只能維持三四个月的口粮。正当地主的租米堆滿仓，大魚大肉过年夜的时候，陆阿三家已无下鍋米了，眞是"六月里的汗流在地主田里，十二月的眼泪落在自己枕边"。有一年收成不好，陆阿三收稻时，地主还是派人来先把租米挑走了。陆阿三老夫妻俩气忧成疾，相继死去，小女儿給人家做了童养媳。陆阿三一家，就在地主的剝削压榨下遭到这样的悲慘結局。在旧社会里，有着象陆阿三一家那样遭遇的，也不知有多少人。

从上面所介紹的情况，我們可以知道，不論是"定租"还是"活租"，剝削都是苛重的。而采用哪种地租形式，是由地主决定的。地主用哪种地租形式，总是从便于剝削农民血汗出发的。地主对土质差、产量不稳定而常常要遭到灾荒的土地，往往采取"定租"，以便在受灾害时，地租仍旧可以不短少。对土质等条件較好、增产潜力大的土地，就采取"活租"的办法，以便"水涨船高"，农民多生产，他可多得地租。貪得无饜的地主，是沒有什么信用可說的，他們对已确定的地租形式，感到不滿足时，又会随时改变。有些原来已实行"定租"，确定了租額的，当农民改良了土壤，产量有了提高的时候，他們就会提高"定租"的租額，或者改"定租"为"活租"；而原来已确定为

"活租"的土地，当地主看到庄稼长得不好，又要改"活租"为"定租"，以便把灾荒带来的祸害都摊在农民头上。如一九四二年，山东潍县有个地主柴国訓，他看见农民譚增德門前有一堆粪，就把四亩三分地租給譚种，并对譚說："租子好說，打一斗我分五升。"譚承租后，把粪肥全部施在田里，种上了麦子。可是，地主以后看到譚种的麦子长得不好，他就变了卦，又把"活租"变成了"死租"，对譚說："你种的那块地，每亩应交租二斗八升麦子。"打场时，譚增德收的麦子全部被地主拿去，一秤还缺少半升。譚增德白賠了一堆粪，白忙了半年，不但沒有捞到麦子吃，还向亲友借了麦子还地主的賬。

总之，不論是"定租"还是"活租"，都是残酷地剝削农民的办法，是旧社会里广大农民貧穷、苦难的根子。解放以前，地主有国民党反动派做靠山，他們以地租残酷地剝削农民的血汗，过着荒淫无耻、穷奢极欲的生活。地主阶級是国民党反动派在旧中国的統治基础，也是帝国主义侵略和統治中国的支柱，中国人民要解放，就必須推翻包括封建地主阶級在內的三大敌人的反动統治。

在中国共产党和毛泽东同志的英明領导下，中国革命終于取得了伟大的胜利，在我国延續三千年左右的封建土地制度消灭了。随着土地改革的胜利完成，什么"定租"、"活租"等封建地租形式，在我国都已成为历史上的名詞，劳动农民眞正成了农村的主人。在党的指引下，广大农民已走上互助合作和人民公社化的道路，正在沿着共同富裕的社会主义道路前进。但是，过去一貫依靠剝削为生的地主分子，有些还是不愿从劳

这是解放后农民烧毁租契和田契的情景。

动中改造自己，他們仍然象“火烧冬茅心不死”，只要一有机会，总企图复辟；他們仇視新社会，只要我們放松了警惕，他們中間的有些人总是要兴风作浪，进行破坏。为了保卫我們的胜利果实，巩固农村社会主义陣地，我們还必須时刻提高革命警惕，与阶級敌人的破坏活动作坚决的斗爭。

“农　貸”

刘　宁　定

今天，在不少人特别是青年人的脑子里，都知道农貸就是国家銀行和信用合作社为了发展农业生产和改善农民生活，向集体經济单位和农民发放的长期或短期、低息或无息的生产和生活貸款，从而总是以亲切的心情来接受这个名詞。但他們或許不太清楚，“农貸”这个名詞，在旧社会里是和广大貧苦农民的苦难联系在一起的。

解放以前，在国民党反动政府統治下的旧中国，也有过所謂“农貸”，但这个“农貸”和今天的农貸却完全是两回事。这些所謂“农貸”，发放的对象主要是地主、富农以及被他們操纵的所謂合作社，通过他們再高利轉貸給农民；眞正需要資金的广大貧苦农民是很难直接得到“农貸”的。因此，它实质上起着助长高利貸的作用。叫它为“农貸”，其实只是装装門面的，它根本不是为了发展农业生产，更談不到改善广大貧苦农民的生活，恰恰相反，它是国民党反动政府吸吮农民血液、扶植自己在农村統治的社会支柱——地主富农、土豪劣紳等的手段，是在处于重重压榨下的貧苦农民的身上，再捆上一条鎖鏈。

旧中国的农村金融机构达二千家之多，然而大多数是挂羊头卖狗肉，名不副实的。例如，以帝国主义势力直接深入中国农村为代表的华洋义赈会，是在北洋軍閥政府时代成立的一个老牌农业金融机构，它在中国农村組織“合作社”，办理“农貸”。从一九二五年至一九三四年的十年中，它在河北、安徽、江西、湖北等省发放的“农貸”，总共也不过二十七万元。但当美国农业生产过剩，大量向中国傾銷剩余农产品时，它便竭力宣传，并用增发“农貸”配合，促使农民购买由国民党反动政府代它推銷的剩余农产品。仅一九三二年一年，它就在安徽、江西、湖南等省傾銷了价值达一百八十六万八千多元的美国小麦。所以，它其实是以办理“农貸”为名，目的是在傾銷美国剩余物資的。又如，曾在农村活跃一时的上海商业儲蓄銀行，也根本不是为了挽救农业危机，而只是因为当时的資本主义世界經济危机使上海、天津、广州等大城市中的許多工商业相继停业，原有資本沒有出路，才不得不轉向农村发放“农貸”，借以榨取利息剝削农民的；当經济危机暫时过去、城市工商业再度活跃时，它便立即把放在农村中的資本抽回，重新投入工商业。再如一九三六年国民党反动政府成立的农本局，是一个兼营农产品投机买卖和办理所謂农业貸款的混合机构。它虽有資本三千六百万元，但从一九三六年至一九四〇年的五年中，办理“农貸”总共也不过一千三百六十二万元，而农本局所属的福生庄，虽仅有資本一千万元，却在一九三九年至一九四〇年的两年中，就低价收购了价值达四千八百二十八万元之多的棉花、棉紗、土紗和棉布，并且还收购了大量

的稻谷、小麦、米等物，用以投机倒把，大发横财。农本局收购了大量的农产品后，就囤积起来，等到青黄不接期間，就一方面向农村发放貸款，一方面提高价格抛售农产品。秋收以后，它又一方面逼着农民削价出卖农产品归还貸款，一方面又以低价大量购进，以便到青黄不接时再高价出售。在这一进一出之間，农民受尽剝削，它却是財源滚滚，获得了大笔利潤。至于国民党反动派的专业农村金融机构中国农民銀行和中央合作金庫，則更是蔣家朝庭残酷剝削农民和扶植自己在农村統治的社会支柱的工具，它們控制着发放"农貸"、輔助所謂合作事业及土地金融的独占权，成为新式的农村高利貸主。

旧中国的一切农村金融机构所发放的"农貸"，美其名曰"救济农村"，但結果却是农民受到了加重的剝削。得到貸款好处的，絕不是农村中眞正需要資金的貧苦农民，而是富有的地主富农、土豪劣紳以及乡鎮保甲长之流，并且有一部分資金变为他們轉放高利貸的資本。国民党反动政府为了垄断农村貸款，不得不将中国农民銀行的貸款利息率，定得略低于一般农村高利貸的利息率。但是，这也正是它发財致富和扶植其农村社会支柱的有效办法。因为这样一来，它一方面排挤了一般民族資本銀行的"农貸"，达到了独占陣地、独吞利息的目的；同时，以較低的利率貸給为地主富农、土豪劣紳所操纵利用的所謂农村合作社、农民典当或直接放給乡鎮保甲长，他們就既可取得低于高利貸利息的貸款，用以发展自己的生产，又可以轉放給貧苦农民，榨取很高的利息收入。当时，国民党的农村金融机构貸給地主富农、土豪劣紳等的利率，一般在一

分二厘左右，而他們轉貸給农民的利率却高达二分多，有的暗中以一般高利貸貸款的名义轉放給农民，利率就更高，以致那些和国民党反动統治势力有联系的地主富农、土豪劣紳、乡鎮保甲人員，就得到了反动政府的“农貸”恩惠，增加了他們压榨农民的力量。

广大的貧苦农民，或者由于无米度日，应付急需，或者由于天灾人禍，遭到意外事故，或者因为交租还債，交付捐稅，而想借到少得可怜的一点“农貸”时，除了要向有錢有势的地主富农、土豪劣紳等老爷們送錢送礼，請求作保人外，还得以自己的田地、耕牛作抵押，沒有田地耕牛的就要以农具、衣着等物作抵押。一般来說，所借之款，只能相当于抵押品总价的五、六成，而利率却很高。如据四川省十个县二百十六戶农家調查的材料，一九四〇年以后，貸給貧农和中农的利率高达二分二厘七毫至二分八厘三毫，另外还有五、六厘的抵押品栈租費(如遇特殊情况还要增加)。这样一年下来，如果把向地主富农等保証人老爷們送的錢礼、借款利息和抵押品栈租費合起来，就要大大超过所借的貸款。如果是向地主富农和乡鎮保甲长等借来的由“农貸”轉变成的高利貸款項，利息就更要上倍或多几倍。因此，广大的貧苦农民常常由于借了十几二十块錢，而拔不出脚来，弄得走投无路。

解放以前，由于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資本主义三大敌人的統治和剝削，农业生产遭到严重摧残，农民过着牛馬不如的生活。而旧中国农村金融机构的所謂“农貸”，不但不能促进农业生产、改善农民生活，相反地，它还是加速农民破产、

农业生产衰落的原因之一。首先，就这些农村金融机构的資金来源說，除了城市銀行供应的部分資金以外，絕大部分都是直接从农村搜刮来的。国民党反动政府的中国农民銀行自不必說，江苏省农民銀行的四百万資本，也都是由当时国民党的省政府强迫征收每亩地二角捐献而来的。这就等于直接剝夺了农民的生产、生活資金，作为它們剝削农民的資本。其次，它通过当时的所謂农村合作社、农民典当等貸給农民的款項，由于操纵这些机构的地主富农、土豪劣紳的中間剝削，利率是很高的，更恶劣的是利率对于生活越貧困者越高。如据四川省十个县部分农家的調查，貸給貧农的利率比貸給中农的利率一般要高百分之二十五左右。有些貸款，如被地主富农及乡鎮保甲长等直接侵占，作为高利貸放給貧苦农民，利率就更高。这不但造成农民特别是貧农因負担利息过重而不得不緊縮生产范围及减少生产投資，同时还由于借款的农民必須用相当大部分的生产收入作为利息交給他們，因而就更加减少了生产和生活的資金。第三，由于"农貸"利息苛重，貧苦农民常常由于借了"农貸"而掉进高利貸的陷阱，弄得走投无路，有的竟至弄得家破人亡。在这种情况下，田里的生产必然会日漸荒废。加之国民党反动政府的苛捐杂税、抓丁拉夫等各种摧残农民的反动措施及封建地主的残酷剝削，使农民越来越无法正常地从事耕作，有的甚至不得不离乡背井外出逃荒，因而造成了农业生产的急剧衰退。

由于国民党反动政府的农村高利貸剝削和其他种种压榨，农业生产衰退，农民生活更加困苦，这就使得农民負債的

人数日益增多，債台也一天高起一天。据調查，一九三四年至一九三五年，湖北負債的农戶，自耕农中有百分之六十五，半佃农中有百分之七十七，佃农中有百分之八十二。由于广大貧苦农民負債累累，地主富农(往往也就是高利貸者)大发横財，这就进一步加深了阶級分化。如一九三九年至一九四二年，广东省西雄村的雇农由六戶增加到十戶，貧农由三十五戶增加到四十二戶，中农由四十戶減少到二十戶，富农由十二戶增加到十八戶，地主由七戶增加到十戶。

綜上所述，可以看出，旧中国的“农貸”完全是反动統治阶級吸吮农民血液、扶植自己在农村統治的社会支柱——地主、富农等的血腥工具，是破坏农业生产的工具；它根本不是服务于发展农业生产、改善农民生活，而是一条絞杀农民的鎖鏈。

“金圓券”

馮品人

在旧社会里，劳动人民不仅受着資本家和地主的残酷剝削，負担着反动政府数不尽的苛捐杂税，而且还在通貨膨胀中受到残酷的掠夺。特别是一九四八年八月国民党反动政府发行“金圓券”以后，广大劳动人民更是受到了加倍的掠夺，簡直可以說是遭到了一场浩劫。这是因为，隐藏在“金圓券”后面的，是国民党反动政府见不得人的阴謀詭計，是它在总崩潰前夕搶掠人民的一个大騙局。

国民党反动政府由于政治腐敗、經济衰竭、貪污横行，財政入不敷出，通貨膨胀由来已久。这是一切反动政权斂刮民財的一种慣技。抗战胜利以后，由于它的反动和腐敗更加变本加厉，自己旣要尽情搜括，又要进行反革命内战，財政当然更加困难，通貨愈发愈多，币值愈来愈跌，到一九四八年八月份，上海的物价已涨到抗战前的五百多万倍。“法币”在人民的心目中，已变成了一张废紙。在这种情况下，国民党反动政府为了維持残局，进行垂死掙扎，更为了欺騙人民，对人民群众进行一次彻底的掠夺，就在一九四八年八月十九日宣布实行币制改革，发行“金圓券”。当时规定：“法币”三百万元折合

"金圓券"一元;"金圓券"以金圓为本位币,每元法定含金量为純金零点二二二一七公分;"金圓券"票面額最大为一百元,发行总額以二十亿元为限;等等。在这些"规定"的背后,以蔣介石为首的四大家族,施展着恶毒透頂的阴謀詭計,玩弄着一个空前的大騙局,对人民进行了一次大掠夺。

原来,"金圓券"本身,就是通貨膨胀的产物,它的发行更加造成了通貨的大膨胀。这主要表现在以下两个方面。第一是"金圓券"发行数量大膨胀。当时,实际流通的"法币"共計六百万亿元,按"规定"以"法币"三百万元折合"金圓券"一元計算,那末只要发行二亿元"金圓券"就够了。但反动政府规定发行的数量是二十亿元,这已是明目张胆地宣布"金圓券"将膨胀九倍。更恶毒的是,实际发行数量竟远远超出了这个数目。据統計,从一九四八年八月十九日宣布发行"金圓券"之日起,到一九四九年五月份上海解放时为止,短短九个月中,"金圓券"的发行額竟达到了六十七万九千亿元,为原定发行額二亿元的三十四万倍。这种膨胀率,实在是世界上所罕见的。第二是"金圓券"票面額大膨胀。原有"法币"最大的票面額是五百万元,按照三百万与一的比率折算,"金圓券"最大票面額应为一元半多一点。可是"金圓券"发行时规定的最大票面額却是一百元,折合"法币"为三亿元,这就比"法币"的最大票面額五百万元提高了五十九倍。实际情况还远不止此。到上海解放前夕,"金圓券"的最高票面額竟达一百万元;而即使是这样的票面額,印鈔机日夜开动,印出来的鈔票也还不敷应用,发生了严重的鈔荒现象,只好拿票面高达五百万元和一千

万元的定額本票来应急。“金圓券”票面額的大膨胀，促使物价进一步疯狂上涨，而物价的上涨，又反过来迫使“金圓券”进一步膨胀。这就使通貨膨胀和物价上涨形成了恶性循环。

“金圓券”发行数量的大膨胀和票面額的大膨胀，充分說明了“金圓券”是“法币”通貨膨胀的继續和发展，它不但是换湯不换药，而且是变本加厉了。显而易见，蔣介石和他的走狗們在这幕騙局中又狠狠地捞了一把。

更其狠毒的是，国民党反动政府在发行“金圓券”时一方面玩弄了欺騙手法，瞎說“每元之法定含金量为純金零点二二二一七公分”，“有足够的黃金、白銀和外汇作准备”；而大家知道，所謂“含金量”、“准备金”等等，都不过是騙人的鬼話。另一方面，又露出了猙獰的面目，以法令規定：“限期收兌人民所有黃金、白銀、銀币及外国币券，逾期任何人不得持有”；如果不在限期內兌换，就一律沒收。通过这一着，以蔣介石为首的四大家族掠夺到了一大批金、銀、外汇。据国民党官方报告，到一九四八年十月为止，他們已搜刮到的金、銀、外汇，共值美金二亿元。实际数目，当然远远不止此数。而人民所换得的，仅仅是几张犹如废紙的“金圓券”。这

解放前通貨膨胀，民不聊生。这是一九四八年上海挤兌黃金的情况。

眞象变戏法一样，轉瞬之間，人民所有的金、銀、外汇，就被四大家族掠夺去了。后来为了在“金圓券”面临总崩潰的局面下再作一次垂死掙扎，企图做个幌子稳定人心，虽然又玩过一个“金圓券”可以兌換黃金的花招，在上海造成了死伤五十多人的挤兌慘剧，但事实上，人民能够兌到的却是微乎其微，大量的黃金、白銀早已被四大家族运到台灣和国外去了。

“金圓券”的大量发行和金、銀、外汇的收兌，不但使全国人民遭到了一场空前浩劫，而且，由于“金圓券”发行后通貨膨胀的速度加快，引起了物价的疯狂上涨，而使人民群众的生活日益陷于水深火热之中。上面說过，一九四八年八月十九日“金圓券”发行之前，上海的物价已經上涨到抗战以前的五百多万倍。“金圓券”发行以后，物价就象脫繮野馬一样，狂奔飞跑，到一九四九年五月上海解放前夕，上海物价竟上涨到了抗战前的十三万八千八百四十二亿倍，簡直是天文数字了。

那时，物价一日数变的情景是不足为奇的。到后来，吃一頓飯的功夫行情都已数变了。上海江南造船厂老油漆工周阿三回忆当时的情况，曾談过这样一桩往事。一九四八年年底，他領到一笔借款“金圓券”六百多元。他下班以后，就拿着这笔錢去买米。一問，米价每斗已涨到一百八十余元，只能买三斗多点。他打听到浦东周浦鎮的米价便宜些，第二天一早就带了米袋去周浦鎮。哪知道，周浦鎮的米价每斗已涨到三百五十元。他想既已到此，忍痛买了就算了吧！主意已定，就在米店前排队挤买。可是，排了半天，米卖完了，只好換个米店再排队挤軋。排了約二十分钟，第二家米店的米又卖完了。于

是，他連忙赶回新进貨的第一家米店去买，一問，米价却已涨到四百五十元了。他气得要命，米也不想买了，餓着肚子赶回上海。哪知道，一回到上海，米价每斗已涨到五百五十元了。周阿三又气憤又难受，米也沒有买，就跑回家倒在床上，心想：这样的社会，叫穷人怎样活下去呀！后来，他母亲看到他的空米袋，知道他沒有买到米，便急忙赶到米店去买，結果，六百多元却只买到半斗米回家。

在这种情况下，依靠工資过活的劳动群众和公教人員，普遍地处于飢寒交迫的境地，生活苦不堪言。拿薪水的小职員們，每月領到薪水后，有的連买"薪"和"水"都还不够，更不要說买米买菜了。教师和一般知識分子的情况也好不了多少。当"金圓券"問世后不久，就有六十一个教师在报紙上发出呼吁："多数教师的生活几瀕絕境，营养不良，疲劳过度，已成为教师的常态。病不能医，生不能养，……大学教授迫于貧病而发疯，……"至于广大工农群众，更是山穷水尽，經常在飢餓綫上掙扎。有个老工人回忆当时的情景时說："解放前夕，錢更不值錢了！我們領工錢时拿一大捆鈔票，可还

解放前夕，国民党反动派滥发鈔票，币值一日数跌。居民购买零星日用品，也要携带大捆鈔票。

买不到几升米。唉，那种日子啊，真不是人过的！”

但是，反动政权对人民所犯的种种罪行，加深了人民群众对它的仇恨，也加速了它自己的灭亡。因为，事实教育了人民：只有把反动政权彻底推翻，实行无产阶級专政，才能从水深火热之中解放出来。

随着一九四九年中国人民解放战爭的胜利，在摧毁国民党反动統治以后，党和国家迅速采取有效措施，制止了旧中国长期的恶性通貨膨胀，稳定了物价。今天，劳动人民在旧社会的那种苦难日子已經成为过去了。但我們回顾一下“金圓券”这一慘痛的历史往事，也有好处；只有記住过去的苦难，才能更加珍爱今天的社会主义社会。

“生活指数”

傅　　泗

“生活指数”，本是統計学中的一个名詞，它用来測算各个时期社会上各个阶层的家庭生活开支因为物价涨跌而发生变化的程度。举例来說，一九三六年工人家庭的生活費用，平均每月約需三十七元；到了一九三九年，因为物价上涨，每月生活費用約需七十六元。如以一九三六年为一百，一九三九年的生活指数就是二百零三。

我們这里要談的，并不是关于統計学上生活指数方面的常識，而是要向大家介紹，国民党反动政府所实行的以“生活指数”計算工資的騙局。

抗日战爭結束后，国內生产遭受战爭破坏，人民生活十分困苦，这时，国民党反动派却又准备发动全面內战，继續实行通貨膨胀政策，以致物价狂涨。在上海，仅从一九四五年九月到年底的短短三个月內，一般物价就上涨了一倍半。工人实在无法維持最低的生活，因此紛紛要求調整工資，罢工斗爭风起云涌。那时候，国民党政府刚从远在后方的四川迁回来，对原淪陷区的局势又不能全面控制。它們被迫于一九四五年十月公布了所謂“收复区工資調整办法”，规定以“生活指数”为

調整工資的标准。一九四六年初，在上海开始实行。办法的具体內容是：由国民党上海市政府統計处按期发表“生活指数”，工厂商店就根据职工底薪，乘以“生活指数”，算出工資的貨币数額，发給职工。底薪一般是固定的，所以实得貨币工資的多少，决定于“生活指数”的上涨倍数。

資本家为了賺更多的錢，总是残酷地剝削工人。他們付給工人的工資，最多也只能使工人維持极低的生活。由于大量失业工人的存在，資本家就可以拼命压低在业工人的工資，因此，工人拿到的工資，往往連最低的生活也是无法維持的。如果工資按照眞正的生活指数来計算，工人收入将随物价上涨的程度而增加，那么原来的已經是极低的生活水平尙不致再降低。但是，这样一来，資本家的利潤非但不能增加，反而可能减少，国民党反动政府借助于通貨膨胀手段以掠夺人民的企图也要落空。国民党反动政府当然是不愿意这样做的。国民党政府所实行的以“生活指数”計算工資的办法，完全是一个騙局。下面让我們来看看它的眞相吧！

首先，“生活指数”本身就是伪造的。“生活指数”的編制和公布既然操在国民党官方机关手里，它們就可以发表假造的指数。我們只要把同一个国民党上海市政府統計处編制的批发物价指数与“生活指数”的上涨倍数比較一下，就可以看出問題。一九四六年二月“生活指数”为抗战前的一千八百四十五倍，批发物价指数为抗战前的二千一百三十六倍，“生活指数”只有批发物价指数的八成多。到了一九四八年七月，“生活指数”为一百六十万倍，批发物价指数为三百万倍（其他机

构編制的批发物价指数实际已涨到四百万倍)，“生活指数”只等于批发物价指数的一半多一些。而到了一九四八年年底，“生活指数”竟然不到批发物价指数的三分之一。“生活指数”是按零售价格計算的，批发物价指数是按批发价格計算的，零售价格与批发价格如影随形，亦步亦趋，它們上涨的倍数应該是很接近的，因此两个指数本来也应当很接近，为什么会相差这样多呢？正因为“生活指数”是伪造的。他們玩弄的一个花招，就是将“生活指数”中的一些商品按照配給价格計算。象占工人生活首要地位的大米，每家平均每月消費七斗九升，而其中五斗多就是按配給价計算的。但是，配給米不但质量低劣，而且数量很少，按照配給价格工人实际上是买不到米的。此外，他們在編制“生活指数”时，又有意識地把上涨倍数最高的一些商品剔除在外，或者避重就輕。譬如，那时煤炭等燃料价格上涨很高，为便于作伪，“生活指数”中竟然沒有燃料費一类，而把它并在住屋类中；食米选用了上涨倍数最少的蕪湖籼米；面粉价格不用上海市场最通行的兵船牌或老車牌，而根据上涨倍数較低的杂牌面粉，等等。通过这样一些手法，就把“生活指数”大大压低了。

“生活指数”的偏低，当时就已經是公开的秘密，曾不断受到进步輿論的指責和工人群众的抗議。一九四七年九月二十八日，上海电車工人就曾因为当月发表的“生活指数”太低而全体罢工。当时，国民党反动政府为了欺騙人民，曾組織所謂“生活費指数編制审議委員会”。可是，参加这个委員会的，尽是官方御用机关和資本家的代表，这些人从他們的阶級利益

出发，总是希望“生活指数”越低越好，怎么会对“生活指数”做出公正的审議呢！工人群众曾一再要求指数編制机关公布“生活指数”的編制方法、內容和价格根据。但是，他們始終不敢把它公开出来，同人民见面。其原因就在于它是假造出来的东西，是不能公开见人的。

其次，在实行这个办法的初期，“生活指数”每月只公布一次，上个月的指数是到下个月才公布的，所以，本月份領到的工資，是按照上个月指数計算的。而上个月的指数，又是按照全月的平均价格来計算的。那时物价上涨很快，指数公布日的物价，总是已經比上个月的平均物价提高好几成、甚至好几倍了。即使“生活指数”是眞正代表上个月的物价的，工人也已經吃了很大的亏了。而且，資本家发工資又不肯爽爽气气，往往借故拖延，因为多拖一天，他們就可以多得一天物价上涨的好处。这样，工人所受的損失就更大了。經过人民群众的斗爭，虽然后来“生活指数”改为每个月公布两次，但是物价上涨越来越厉害，情况并未改善。資本家总是力图把增加的开支，从提高售价中得到补偿，因而“生活指数”公布一次，物价总是往上跳一次。例如，一九四八年八月上半月計算“生活指数”时，米价每市石在四千万元左右；但工資发下来时，米价已涨到六千万元以上。由于这些原因，工人領到工資后，永远买不到相当于“生活指数”所代表的那样多的实物，更談不到滿足自己最低限度的生活需要了。一位香烟厂老工人回忆那时情况說：“在1948年初到解放前物价上涨时期，月头算好領来工資可买五斗米，領到工資后，如果‘拿摩温’同意出去买米，那

么可以买二、三斗；如果等到放工出来，商店已关門，隔一天就只能买一斗米了。甚至有一次只买到二十几斤山芋。”这不是个别的事例，而是那时广大工人群众的共同遭遇。

再次，遇到物价涨风最厉害的时候，伪造指数和每个月或半个月公布一次指数的办法，还不能满足国民党反动政府压榨人民的欲望，那时，国民党反动政府就干脆来个冻結指数，或废止这个計算标准。这样的事曾經发生过两次：一次在一九四七年二月，一次在一九四八年八月发行“金圓券”时。冻結指数的同时，并禁止工人罢工或怠工。“生活指数”被冻結后，由于物价继續上涨，工人生活自然更加困难了。工人群众虽在反动派武力的高压下，但仍一致起来，采取各种方法进行斗爭。反动派終于被迫作一定的让步。第一次冻結，在一九四七年五月宣布“解冻”，第二次冻結，也在一九四八年十一月宣布“解冻”。但是，在物价疯狂上涨的情况下，这样低的“生活指数”，又接連冻結了好几个月，它給工人們带来的苦难，眞是不能想象的。

以上情况說明，在反动派統治时期，生活費指数已不再是科学上的专門概念，它已經成为国民党反动派用来欺騙和掠夺人民群众的工具了。按“生活指数”計算工資的办法实行以后，工人生活水平继續不断下降。有人曾利用申新九厂一个老工人的工資收入賬，把他每月工資收入折合大米，結果是：一九四七年二月起至年底，按米計算的每月实际工資收入，比較一九四六年平均数打了一个八折。一九四八年，实际工資收入减少的程度，更加厉害。如該年六月份的工資所能

购到的大米数，只等于一九四六年的三成多一点；到了十一月份，工資合成米数，只有一九四六年的一成半。从申新九厂全体工人的平均工資收入来看，如果折成大米，一九四八年也只等于一九四六年的三成半左右。那时候的工人，眞是衣难蔽寒，食不果腹，終年挣扎在饥餓綫上。这也就是一九四七年后上海工人阶級为了爭取生存的权利，展开了規模壯闊、声势浩大的反饥餓斗爭的經济背景之一。时至今日，凡是經过那段时期生活的人，回忆起当时的情景，无不对国民党反动派切齿痛恨的。

解放以后，中国人民已經翻了身，成了国家的主人，以"生活指数"計算工資办法及其带給广大工人的灾难已成为历史的陈迹。在解放初期，虽然由于受帝国主义和国民党反动派长期破坏的經济尙未恢复，土地改革尙未完成，資本主义工商业尙未进行改造，投机分子兴风作浪，市场物价一时未能稳定下来，但是人民政府即规定工資按折实单位計算发給。折实单位是由四种最主要的生活品米、布、油、煤的一定实物量的价格組成的；人民政府每天在报紙上公布折实单位的牌价及其組成內容，工資都按发工資当天的折实牌价計算。这个办法，不仅簡单明了，容易为广大职工所了解，而且国家还組織物資供应，使人民生活所必需的商品，得到滿足，使广大职工的生活眞正得到了保証。这和解放前按"生活指数"計算工資的騙局比較，不正是一个鮮明对照嗎？一九五〇年統一国家財政經济工作以后，出现了市场物价稳定的局面，国民党反动派所制造的长期的恶性通貨膨胀从此結束了，这是中国人民在

經济战綫上取得的奇迹般的伟大胜利。解放以后，平均工資水平逐步提高，职工生活普遍得到改善，与解放前情况相比，那更是天壤之别了。至于生活費指数，也已为人民自己掌握，用做反映职工生活費水平变化的科学研究工具，从而恢复了它的原来面貌。

“戶口米”

张汉藩

解放前，在敌伪和国民党反动統治时期，汉奸伪政府和国民党反动政府，对上海、天津、广州等几个大城市居民的口粮供应，曾先后实行过一种所謂配給“戶口米”的办法。

这种“戶口米”，对于沒有在旧社会里經历过的人說来，可能不很清楚它的眞相，或許还以为“戶口米”大約是能滿足居民口粮需要的呢！但是，对于在旧社会里經历过的人說来，却大都余悸犹存。因为，他們曾經吃尽了“戶口米”的苦头，深深地认識到：“戶口米”是帝国主义和国內反动派用来欺騙、奴役、掠夺和鎮压劳动人民的一种手段。

现在，我們就上海在解放前配給“戶口米”的情况，来看一看它的眞相吧！

首先，反动政府所办的“戶口米”，配給数量是很少的，居民生活的最低需要还远远不能滿足，而且“戶口米”的供应也是沒有保証的。拿敌伪时期“戶口米”的配給数量来說，眞是少得可怜。从一九四二年七月到一九四五年八月实行配給“戶口米”办法的三年零两个月时間內，平均每人配給的数量是三百零四市斤半（包括杂粮在內），也就是說，平均每人每月只配

給八市斤，还不够每天吃一頓。如以每人每月吃粮二十五市斤計算，就有三分之二以上的口粮沒有着落。而且，这八市斤口粮的供应也是沒有保証的。“戶口米”办法开始实行时，规定七天为一期，每期每人配給两升(一升为一点五六市斤)。以后改为十天、十五天为一期，每期每人配給一升。最后改为一个月一期，每期每人配給不到一市斤，也还常常脫期。再拿国民党反动統治时期“戶口米”的配給数量来說，同样很少。从一九四八年三月开始，国民党反动派也实行了配給“戶口米”的办法，按戶按口凭証配米，规定每人每月配給口粮一斗(即十五点六市斤)。这一点口粮，居民即使如数买到，也还是不够糊口，而且，国民党反动派还往往施展种种毒辣的手段，通过脫期供应等办法，千方百計地减少配給数量，甚至停止供应。例如，一九四八年十月份的“戶口米”，一直拖延到十一月才配售；又如一九四八年十二月份的“戶口米”，就干脆停止配售，全市几百万居民連一斤“戶口米”也沒有买到。因此，国民党反动派对居民“戶口米”供应所作的每月每人配給一斗口粮的规定，实际上只不过是一紙不兑现的空头支票而已。

配給居民的“戶口米”不仅数量极少，还沒有保証，而且质量极坏。敌伪时期配售的“戶口米”，經常要搭配一定比例的六谷粉等杂粮，有时，甚至把已經变了质的“黄米”和“走油六谷粉”等配售給居民。国民党反动統治时期，“戶口米”质量之坏，与敌伪时期相比，則是有过之而无不及。当时除了經常要搭配碎米外，还掺进了不少不能食用的稗子、灰土、碎石子等等，甚至把烂蚕豆和霉坏变质的“美国剩余粮”也作为“戶口

米”配給居民。居民吃了这种乱七八糟的东西以后，就常常拉肚子，身体健康受到了严重的損害。

至于“戶口米”的价格，名义上說是“低价米”，实际上却很昂貴，并且不断上涨。例如，在敌伪統治时期，一九四二年七月第一期“戶口米”每斤价格为“中儲券”一元六角六分，到一九四五年八月最后一期“戶口米”每斤价格則为“中儲券”四十三元三角三分，上涨了二十五倍以上。又如，国民党反动統治时期，刚开始实行配給“戶口米”办法的一九四八年三月，每斗价格为“法币”二十四万元，到一九四八年七月，上涨到一百万元，同年八月竟上涨到三百二十万元，与三月比較，仅仅五个月就上涨了十二倍多。一九四八年八月十九日“金圓券”发行后，配米价格更上涨到令人难以想象的程度。例如，一九四八年十月，每斗配米价格为“金圓券”一元零六分，到一九四九年五月上海解放前夕，竟飞涨到四千多万元。在“戶口米”的配給价格昂貴而又疯狂暴涨的情况下，劳动人民受尽了剝削和苦难。

解放前，上海市民挤軋“戶口米”的情景。

但是，即使是这种数量少、质量差、价格

昂貴的“戶口米”，居民也不是能够随时从米店里买得到的。久居上海的人都知道，在“戶口米”三个字之前，总要加上一个“軋”字，叫做“軋戶口米”。在旧社会，受苦受难的总是劳动人民，“軋戶口米”的主要也是劳动人民。这是因为，在那时，剝削阶級有的是从劳动人民身上压榨来的錢，他們可以上黑市买好米；而劳动人民身受重重剝削，非常貧困，根本买不起特别昂貴的黑市米，他們要靠这一点“戶口米”来勉强糊口，就不能不出去“軋”了。要知道，就在这个“軋”字上面，劳动人民不知付出了多少代价，吃过多少苦头啊！

前面說过，在旧社会，反动政府每月配給居民的“戶口米”，常常脫期供应，有时甚至停止供应，根本是沒有保証的。实际情况还远远超过人們想象之外，即使在“按期供应”的时候，也是沒有保証的。无論是在敌伪时期，或者是在国民党反动統治时期，“戶口米”的出售，都是沒有一定时間，在一个月中，說不定哪一天有米出售。如果挨到了配售的日子，就得拚命去搶买，因为米店营业时間是很短的，有时一天仅开門营业两小时，而且米店由于怕人“搶米”，門开得很小，只能一个一个慢慢地卖，两个小时就卖不了多少米；过了規定的营业时間，即使居民沒有买过“戶口米”，也不能再凭“购米証”买到这期“戶口米”了。因此，每逢传知在哪一天哪一家米店有“戶口米”出售时，居民們为了购买几升配給米，常常不分男女老幼，全家出动去挤軋，有时，甚至要在米店门口通宵排队軋购。这时，米店門口人山人海，秩序混乱，买米的人被反动警察毒打、甚至被挤死軋伤的事，也常有发生。例如，在国民党反动統治

时期，有一次，上海提籃桥区二十九家粮店集中在海門路昆明路口的一个地方配售“戶口米”，当时挤軋配米的有两万多人，有不少人被軋伤，还有一个孕妇被挤流产。更令人气憤的是每期配米数量有限，总是人多米少，每当米店挂出“配米全部售完”的牌子时，常常是麕集于米店門口的极大部分居民都还沒有买到“戶口米”，他們只好空着双手回去。

在反动統治时期，广大劳动人民过着极为痛苦的生活。他們有时軋到了几升“戶口米”，就吃上几頓稀飯糊口。每当“戶口米”脫期或軋不到时，就只得挺着挨餓，或到垃圾桶和泔脚桶里去找些菜皮、残羹来充饥，有的竟至活活餓死。据上海普善山庄的統計，一九四七年四月一日到二十三日的二十三天內共收尸首：成人七十三具，孩童二千五百十六具；其中四月二日一天就收尸首达四百五十二具。这些人的死因虽然多种多样，但餓死的不在少数。这种悲慘的情景，眞是駭人听聞。可是，就在无数穷人的尸体上面，那些“米蛀虫”、“米老虎”和反动統治者，却一个个越来越脑滿肠肥起来。

其实，反动統治时期实施配售“戶口米”的办法，还是帝国主义特别是美帝国主义和国內反动派狼狽为奸欺榨和奴役劳动人民的一种手段，其背后隐藏着不可告人的恶毒阴謀。

在抗日战爭时期，日本帝国主义妄图把我国变为它的殖民地，使我国劳动人民成为它长期压榨的奴隶，因此，就采取了“以战养战”的政策。日本帝国主义为了控制大批軍粮，在淪陷区实行了粮食統制。一方面，深入产粮区，劫掠大批粮

食；另一方面，又对城市居民拚命搜刮口粮，即指使汉奸伪政府用“戶口米”的办法，限制居民的口粮。可见，敌伪时期的“戶口米”，无非是掩飾日本帝国主义对我国劳动人民进行口粮掠夺、为它的侵华政策服务的强盗罪行的一种手段而已。

抗日战爭胜利以后，美帝国主义代替了日本帝国主义，在上海民食問題上，玩弄了更加毒辣的阴謀。美帝国主义通过“中美救济协定”，以“救济”作幌子，把它国內卖不掉的、霉坏变质了的大批“剩余粮”运来中国，并指使国民党反动政府采用配售“戶口米”的办法，高价傾銷。这些“剩余米”的支配权，仍旧掌握在美帝国主义手中，而且价格也由美帝国主义操纵。它們巧妙地把“剩余米”的一半作为“戶口米”配售，企图用来欺騙我国人民，以便緩和当时人民对美蔣的不滿情緒，从而維护国民党的反动統治；又把“剩余米”的另一半投入黑市，获取暴利。“戶口米”的紧张现象，刺激了黑市米价的不断上涨；而黑市米价上涨，又反过来影响“戶口米”配价的提高，二者相互为用，促使粮价不断上涨。这样，劳动人民的財富也就不断地落进了美帝国主义和国民党反动派的腰包。

解放以后，我国人民的粮食供应才获得了保証。十多年来，粮食的价格也一直是稳定的。即使在遇到特大自然灾害的年份，在党和毛泽东同志的关怀下，我国的粮食供应沒有中断过一天，粮价也沒有发生过波动。现在，我們可以随时以稳定的、低廉的价格，按照定量到粮店里买到粮食。但是，尽管这样，我們也永远不能忘記过去那种“軋戶口米”的苦难日子。

解放后，上海实行粮食定量供应，市民无論什么时候都能以稳定的、低廉的价格买到粮食。

“大 减 价”

王 有 生

在解放前的旧上海，有不少商店一年到头举行“大减价”，有些还雇用一班吹鼓手砰砰嘭嘭地乱敲乱吹，并在店門外挂起各种各样的布旗，貼了很多触目的紅綠紙条，大肆宣传“大廉价”、“大减价”，其中有不少写着“五周年紀念……”、“关店大拍卖”、“不顾血本”、“非常大廉价”、“买一送一”等等动听的标語，人群熙熙攘攘，好象市面很繁荣，眞有不少“便宜貨”可买似的。

解放前的南京路上，家家商店都在“大减价”。

其实，这完全是虚假的繁荣，隐藏在这假象后面的，恰恰是工农业生产的不景气和劳动人民购买力的不断下降。“大减价”完全是个骗局，它反映了資产阶級唯利是图的欺詐行为和尔虞我詐的勾当。大家知道，追求利潤是資本家的唯一目的。他們为了追逐更多的利潤，就会不顾一切，什么坏事都干得出来。唯利是图的資本家，怎么会有誠意降低商品价格卖便宜貨給顾客呢！所謂“大廉价”、“大减价”，只不过是資本家通过出售“减价”商品或額外“贈送”商品等欺騙手法，对劳动人民进行剝削的一种恶毒手段而已。

现在，让我們来看一看，“大减价”到底是怎么一回事。

“大减价”这种騙局，最早是由帝国主义分子經营的商店搞起来的，它是帝国主义在华大量傾銷商品的一种手法。大家知道，上海从一八四三年开埠以后，就成了帝国主义的侵略基地，成了帝国主义剝削压榨中国人民的一个据点。帝国主义分子为了进一步加强中国的殖民地化，进一步控制和掠夺中国人民，有的就在上海开办工厂，就地利用中国廉价的劳动力和原料，攫取巨額利潤；有的就在上海开設商店，通过出售商品在流通領域榨取劳动人民的血汗。帝国主义分子在上海开設的商店，一方面为他們在华开設的工厂专营商品零售业务，一方面又为傾銷他們本国的剩余商品打开了方便之門。狡猾、貪婪的外国資本家为了最大限度地推銷他們本国卖不掉的剩余商品，就挖空心思地想出了“大减价”这种欺騙的手法，来誘引顾客，賺取巨額利潤。例如，帝国主义分子最早在上海南京路江西路口开設的四大百貨商店之一的福利公司，就

是采取“大减价”这种欺騙手法推銷了大批剩余商品而賺取巨額利潤的；仅在一八七四年到一八八三年的短短十年內，它就在中国人民身上搜刮了五十万两白銀。一九二九年至一九三三年期間，資本主义国家发生了世界經济危机，工业和商业企业大量破产，銀行紛紛倒閉，商品生产大量过剩，找不到銷路。帝国主义为了把这种危机的恶果轉嫁給中国人民，除采用其他手法傾銷商品进行掠夺外，还更广泛、更經常地采用了“大减价”这种欺騙手法来加速推銷剩余商品，从而使中国民族工商业进一步被排挤，失业队伍更加扩大，劳动人民的血汗大量地轉化成帝国主义分子的利潤。

中国的民族資本家看到帝国主义分子利用“大减价”这种欺騙手法誘引顾客，推銷了剩余产品，賺取了大量利潤，自然都很眼紅。另一方面，民族資本家遭受帝国主义商品傾銷的損失，不会心甘情愿地自己承受，而要采用“羊毛出在羊身上”的办法，把損失轉嫁給劳动人民。同时，在旧社会里，劳动人民受尽了反动統治阶級的剝削和压榨，負担着数不尽的苛捐杂税，购买力越来越縮小。在这种情况下，資本家为了轉嫁自己的損失，为了刺激购买力以推銷商品，也就相继效法外資商店的“大减价”办法，紛紛举行商品“大减价”、“大拍卖”，以实现榨取劳动人民血汗的目的。开始时，只有先施公司、永安公司等大商店这样做。以后，中小百貨商店接踵而来，“春季大减价”、“秋季大减价”等触目的标語，到处都可以见到。它們通过“大减价”，从劳动人民和消費者身上騙取了大量的錢財。

資本家为了榨尽劳动人民的血汗，在“大减价”期間彼此

展开了勾心斗角的剧烈竞争。他們为了在竞争中击敗对手，取得优势或独霸市场的地位，常常不惜采用各种毒辣的手段。例如在一次"大减价"中，当永安、先施两公司听到新新公司已向厂商定制一种雪花膏作为"大减价"的"牺牲品"的消息后，便联合起来威胁新新公司：他們将以更高貴的商品作"贈品"，看誰本錢大。新新公司看到他們来势汹汹，自己估量竞争不过他們，只得无可奈何地放弃原来的打算。至于"大魚吃小魚"的勾当，更是常见。在旧社会里，資本家为了取得巨額利潤，彼此間就是这样展开着你死我活的剧烈竞争的。在竞争中击敗了对手，取得了优势或独霸市场的地位，就可以恣意抬高价格。这样，"减价"和"贈品"等等，实际上只是为他們的占領市场、大賺鈔票开辟道路的。

在"大减价"期間，資本家对顾客所玩弄的欺騙花样，名目繁多，不胜枚举；而通常采用的大致是"减价"、"打折扣"、"送贈品"、"又卖又送"和"关店拍卖"等几种。

所謂"减价"或"大减价"，并不是所有商品都同样降低售价，减价的只是一些残次商品和滞銷商品。事实上，这些商品要是不降低售价，已很难脫手。消費者买了残次变质的商品，用不了多久就損坏了，也很不上算。滞銷商品虽然略为减了一些价，而对于名牌热銷商品，則不但不减价，而且还大大提高了价格。这种残次商品和滞銷商品在整个营业額中只占一小部分，每人买的数量有限，但由此而招徠了顾客，增加了其他商品的銷路，这就为資本家带来了很大的好处。資本家就是用这些残次变质和滞銷的商品的减价作"釣餌"誘引顾客，

从推銷提价了的热門商品或所謂“独家經营”、“特殊花色”的商品中賺取大量利潤的。“失之东隅，收之桑榆”，“大减价”也就变成了大賺錢。再說，所謂“打折扣”，不管商店用的是什么名目，例如，“一律照碼九折”、“一律照碼八折”等等，跟“减价”一样，也只是一种欺騙的手法。因为，商店在“大减价”期間，資本家早經一番盘算，事先一律提高了价格，然后以提高了的价格标价，再打折扣出售。这在不明眞相的人看来，可能会以为，資本家把价格打了折扣的商品卖給顾客，一定亏了本。其实，他們非但不会亏本，而且还可以从中賺錢。比如以袜子为例，平时卖四角一双，“大减价”时标价五角一双，打个八折出售，从表面上看，顾客似乎便宜了百分之二十的价款，实际上，并沒有比平时便宜，仍旧是四角一双，資本家也仍然按平时的利潤率賺了錢，一点都沒有吃亏。有时，資本家把价格抬得更高一些，还可以比平时賺更多的錢。

商店在“大减价”期間，还經常用“送贈品”、“又卖又送”等手法来蒙蔽顾客，使顾客认为这种“大减价”或許确有便宜可沾，資本家可能是在做蝕本买卖。其实，这种种动听誘人的做法，都不过是騙人的玩意儿。資本家对于“贈送”的商品，早就經过一番核算，用提高商品价格的办法，事先把这些贈品的成本摊入一般商品的售价內了。商品卖出以后，“贈品”的代价也就捞回来了。至于“又卖又送”，如“加一放”、“加二放”、“加三放”甚至“买一送一”等，也只是明放暗加价的花招，資本家非但不会白白地多給你一点，而且还常常可以从你身上賺到比平时更多的錢。从下面所举的上海某綢布店的例子中，我

們就可以看出資本家采用“放尺”这种手法欺騙、剝削顾客的眞相了。

单位：元

項　目	每尺成本	放尺后每尺成本	零售价	毛　利	毛利为零售价%
加一放尺	0.389	0.428	0.50	0.072	14.4
加二放尺	0.389	0.467	0.55	0.083	15.09
加三放尺	0.389	0.506	0.60	0.094	15.67

当資本家出售棉布每放一寸时，每尺零售价就提高了百分之十，而成本只增加百分之九点十一。零售价提高的幅度超过了成本增加的幅度，因此，毛利也就大大超过了应該增加的数額：以一尺一寸的毛利为七分二厘来計算，一尺三寸的毛利为八分五厘，而資本家却賺了九分四厘，比平时多賺了九厘。这样，毛利率也就由百分之十四点四上升到百分之十五点六七。所以，所謂“加三放”，从表面上看，顾客买一尺布多得了三寸，好象是大大便宜了，其实，不但沒有比原来价格便宜，却反而比平时多付了錢。“加一放”、“加二放”、“加三放”，最多也不过“放”十分之三的綢布，資本家尙且不肯白白“送”給顾客，要耍这样的花招，反而多賺一些錢；“买一尺，送一尺”、“买一件，送一件”等“买一送一”这一类手法，当然更不用說了，无非是想利用“送”得更多做幌子，对顾客进行更大的欺騙而已。

在“大減价”期間，还有一些商店貼出了“关店大拍卖”的巨幅广告，来欺騙、招引顾客。当时，什么“租屋期滿，出清存貨”啦，“周轉不灵，削价出售”啦，“不顾血本，脫貨求现”啦，这

旧上海商店关店大拍卖的景象。

些写着各种各样拍卖借口的标語，到处都可以看到。其中，有些确是由于市面萧条，竞争不过資本大的資本家，而不得不歇业关店的。但也有一些并不是眞正关店大拍卖，而是有些厂商因市场呆滞、产品大量积压，而利用一些将要歇业的商店，向他們賒銷产品，或者就把产品放在店里寄售的。因此，常常出现"关店大拍卖"老是貨色卖不完、店門也老是不关的现象。这一方面反映了資本家的种种欺騙勾当，一方面也反映了民族工商业的不景气。上面这两种情况，不論是哪一种，都不能天眞地以为顾客可以从那里买到"便宜貨"。資本家总是資本家。即使是眞要关店的老板們，他們也总是要想尽办法找机会钻空子，玩弄明降价、暗提价或者明降暗不降等各种花样，欺騙顾客，使顾客"愉快"地去上当。在旧社会，不少人就是以为"关店的地方卖的东西总是便宜的"，因而上了資本家的圈套，自己还不知道。

2 022 0116 1

综上所述，可见旧社会里商店举行“大减价”，并不是商业資本家眞正减低商品价格，出卖便宜貨，而是資本家利用旧社会一般市民貪图小便宜的思想，用“大减价”这个花招来招徕、欺騙顾客，剝削和榨取劳动人民血汗的一种恶毒的手段。它也反映了当时中国在反动統治下工商业凋蔽、民不聊生的一个侧面。